

從清華簡《楚居》
看中國上古外科醫學

鄭煒明、陳玉瑩著

提要：

清華大學所藏戰國竹簡之《楚居》篇的內容，主要敘述楚族人的居住地、遷徙歷程和有關的重要史事。其中關於楚先公熊麗事蹟一段簡文（本文稱作「麗季段」），前人研究，多未及對簡文所載的史實作充分的科學考證。因此，本文擬回歸歷史文獻考證之學，重新審視「麗季段」的內容，冀還歷史真貌。

首先，本文不同意整理者及眾多先行研究者對「麗季段」所作的「脅生神話說」的詮釋。我們認為「麗季段」中「不從行」一語，不能釋作「難產」，而「臘」字亦未必釋作「脅」。至於「賅」字，也不應釋作「刻」之義。加上根據考古材料，當時楚人應已使用金屬利器，可知「楚」並非「刻脅」的工具。而「楚」，根據我們的研究，是一種中藥，又名「牡荊葉」、「黃荊」、「荊」等等，主要可以剋制由細菌感染而引致的發炎。因此我們推斷，麗季患的是某種足疾，而巫師就用「楚」這種藥物治癒麗季，於是後來楚人便以「楚」名族。

關鍵詞：

《楚居》 麗季 熊麗 不從行 臘 賅 楚
黃荊 金黃色葡萄球菌 楚史 訓詁學
中國上古外科醫學

章節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清華簡《楚居》與「麗季齋生說」	5
第三章	《楚居》篇「麗季段」簡文逐句重研	13
	1. 麗不從行	
	2. 渭自臚出	
	3. 妣毘賓于天	
	4. 巫荊賅其臚以楚	
	5. 氏今日楚人	
第四章	麗季足疾考	58
第五章	楚乃上古醫藥考	70
第六章	餘論	89
附論一	：「巫荊」或即「巫更」臆說	93
附論二	：《楚居》篇「媯嘗羊」新探	95

第一章

緒論

《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於 2010 年 12 月出版，內收《楚居》一篇（整理者以該篇內容與《世本·居篇》相類，故名）。本文所關注的「麗季段」簡文，涉及《楚居》篇共 16 枚竹簡之中的第二枚和第三枚。《楚居》整篇的內容，主要涉及楚族人的居住地和他們遷徙的歷程。而我們認為「麗季段」這段簡文，極有可能只是一段關於楚族人得名由來的歷史記載，似不必過度向神話傳說的方向去詮釋。

關於中國古史研究，王觀堂先生曾經作出以下影響深遠的論述：

研究中國古史為最糾紛之問題。上古之事，傳說與史實混而不分。史實之中，固不免有所緣飾，與傳說無異。而傳說之中，亦往往有史實為之素地。二者不易區別，此世界各國之所同也，在中

國古代已注意此事。¹

其說甚是。古史研究者的使命，也許就是要盡其所能，把「緣飾」和「素地」分辨開來。但是，神話、傳說與歷史，有些時候的確不易分別。就涉及古史的文獻研究方面而言，之所以造成上述這種混而不分的現象，其實或多或少有可能關係到，部分研究者的過分好奇，及其在做研究工作時，心態和操作皆不夠規範等等原因。由於學者們在接觸古史材料的時候，每每會受到一些新奇（但事實上還沒有足夠證據的）學說的影響，從而先入為主地，一窩蜂向著一個可能是錯誤的大方向進發，越走越遠，以致一些樸素的歷史記載，被誤認為神話和傳說，而原來的重要史實，反而逐漸被湮沒，誠屬古史研究的憾事。

自清華簡面世以來，《楚居》篇「麗季段」的研究，已極速地成為顯學，但多未及對簡文所載的史實作充分的科學考證。許多學者甚至把這段歷史，先入為主地、有意無意地詮釋為神話與傳說，並以「麗季裔生」

¹ 王國維：《古史新證——王國維最後的講義》；（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4年12月第1版；第1頁。

這個帶有神話色彩和傳奇色彩的預設立場，來訓詁簡文，從而進一步坐實「麗季脅生說」，不自覺地陷入了循環論證的迷宮。

我們的老師選堂先生乃簡帛學的先行者之一，並曾深入探析中外上古脅生神話，於1997年已發表了〈中國古代「脇生」的傳說〉一文²。因此，我們沒有理由抗拒在中國上古歷史中有「脅生」事跡的記載。但清華簡《楚居》篇「麗季段」其實極有可能並不涉及「脅生」，它只是一段反映中國上古外科醫學真實個案的樸素的歷史記錄。

我們向來沒有研究簡帛學，但因為當選堂先生助手的緣故，也長期關注這方面的學術動態。近來我們看到，各方學者對《楚居》篇「麗季段」的詮釋，漸趨一致，大概已認定了「麗季脅生」這個假說。有關簡文的字詞訓詁、篇章釋讀，以至於相關內容的人文與科學解釋，其實都仍然存在著可以進一步研究的空間。於是我們決定用盡各種方法，重新檢視「麗季段」

² 饒宗頤：〈中國古代「脇生」的傳說〉；見《燕京學報》新第3期；北京大學出版社，1997年8月；第15-28頁。

簡文的釋讀，並嘗試對其相關的醫學內容，作一次初步的探索，希望可以更加走近歷史的真相。

第二章

清華簡《楚居》與「麗季鬻生說」

據清華簡整理者介紹，「《楚居》所記楚人之源起和世系都是楚人自記，可信程度很高」，又云：

本篇內容主要敘述自季連開始到楚悼王共二十三位楚公、楚王的居處與遷徙，內容與《世本》之《居篇》很相類，故定名為《楚居》。……本篇所敘史事傳說也非常重要，首見楚人自記楚人何以稱為「楚人」，郢何以稱為「郢」的詳細記載。³

文中所謂「首見楚人自記楚人何以稱為『楚人』」的記載，即指《楚居》篇中「麗季段」文字而言。該段簡文的整理者隸定文本為：

麗不從行，涓自臘出。妣毆賓于天。吾戕賅汧臘以

³ 詳《楚居》釋文之注釋；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0頁。

楚。氏今日楚人。⁴

按：上述簡文的前文載述，楚人的祖先之一穴畬，娶了妣毳爲妻，生子佶叔和麗季。文中的穴畬和麗季，即《史記·楚世家》所記載的鬻熊和熊麗父子。⁵《史記·楚世家》云：

周文王之時，季連之苗裔曰鬻熊。鬻熊子事文王，蚤卒。其（筆者按：指鬻熊）子曰熊麗。熊麗生熊狂，熊狂生熊繹。熊繹當周成王之時，舉文武勤勞之後嗣，而封熊繹於楚蠻，封以子男之田……⁶

是以知鬻熊之子熊麗（即麗季），大約生於周文王之時，熊麗及其子熊狂，或亦曾事周武王。故至周成王之時，熊麗的孫兒熊繹，得以敘祖上之勞績而致爵。

⁴ 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楚居》；（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上冊，頁118。

⁵ 詳《楚居》釋文之注釋；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3-184頁。

⁶ （漢）司馬遷撰，《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9月第1版，1982年11月第2版；第五冊，第1691頁。

李學勤先生的〈論清華簡《楚居》中的古史傳說〉一文認為，《楚居》篇「係楚人自述，由之仍可對楚的歷史和地理有更多的了解」⁷，指出了該篇文章作為楚族史料文獻的性質。但對於《楚居》篇「麗季段」的內容，文章卻作了如下帶有神話傳說意味的詮釋：

簡文說鬻熊娶京宗地方女子，稱作妣毖，其子有佗叔、麗季，然後專門講了麗季即熊麗誕生的故事。熊麗自脅而出，以致妣毖「賓于天」，即死亡。有巫者把她的遺體裂開的脅部，用楚即荆條纏合起來，成為「楚人」一詞的始源。按古稱「巫醫」，《呂氏春秋·勿躬》載「巫彭作醫」，《山海經·海內西經》中巫彭、巫抵等據說都是「神醫」。因此，這比女隤啟脅生六子的傳說，神話色彩要淡薄得多了。⁸

李氏把這段記載，定性為「麗季誕生的故事」，內容是：麗季「自脅而出」，然後巫醫用楚來纏合其母遺體的脅

⁷ 李學勤：〈論清華簡《楚居》中的古史傳說〉；《中國史研究》，2011年第1期；第57頁。

⁸ 李學勤：〈論清華簡《楚居》中的古史傳說〉；《中國史研究》，2011年第1期；第57頁。

部。李氏認為故事反映了古代巫醫的活動，也同時帶出了古史之中陸終氏坼脅生子記載的聯想。雖然說簡文所述較諸陸終傳說「神話色彩要淡薄得多」，但終究還是主動地把傳說和古史相提並論了。

黃靈庚先生則把《楚居》篇「麗季段」的初步釋讀，直接運用到《楚辭》的箋釋裏去。他解釋《楚辭·天問》「荆勳作師夫何長」句中的「荆」字，謂：

楚、荆皆國名，楚簡並用不別，所以稱「楚」者緣始於熊麗之生。⁹

又謂：

蓋楚族後世裔孫以先祖畬（熊）麗之生為神異之事，而視「楚荆」之能剖脅生人為奇異物，故國亦以楚為名焉。楚之所以為「楚」，至此大白於世，快哉！¹⁰

⁹ 黃靈庚：《楚辭與簡帛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3月第1版；第281頁。

¹⁰ 黃靈庚：《楚辭與簡帛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3月第1版；第281-282頁。

趙平安先生的〈《楚居》的性質、作者及寫作年代〉一文亦認為，《楚居》的作者「應該是一位楚國籍的歷史學家」。他指出「麗季段」簡文乃對於「妣毖生育過程的描寫」，和「楚人得名之由的說明」，而且故事具有「傳奇色彩」。¹¹ 趙氏在另一篇文章裏，更加具體地演繹了這段故事：

妣毖生熊麗，「麗不從行」（難產），後來通過手術把熊麗生下來。她犧牲了自己生命，卻保全了熊麗的性命。巫醫用「楚」（荊楚條）包裹住她的傷口，為她舉行了葬禮。因為妣毖包紮傷口用的是「楚」，為了紀念妣毖，楚人便從此稱做「楚人」。

12

李學勤、黃靈庚、趙平安諸先生對《楚居》「麗季段」的論述，基本上還是站在古史詮釋的立場。但是李守奎先生的〈論《楚居》中季連與鸞熊事跡的傳說特徵〉一文，則進一步把《楚居》「麗季段」的記述，

¹¹ 趙平安：〈《楚居》的性質、作者及寫作年代〉；《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4期（第26卷）；第33頁。

¹² 趙平安：〈「三楚先」何以不包括季連〉；武漢大學中國地域文化研究所網站，2011年8月22日。

推向神話研究的範疇。他認為《楚居》的記載，實質上是由相關的神話傳說轉化至古史的過程。他以《史記》等古籍中陸終生子的事跡，與《楚居》的相關內容加以比較，云：

按照古書中的說法，坼脅生下來的是季連，時代大致在堯舜時代。《楚居》中變成了季連後裔穴熊之配偶妣烈坼脅生諸子，因合并脅部裂口以楚，成為楚人的由來。這個故事比古書記載豐富，時代卻晚到了商末。我們難以想象有兩位楚人先祖坼脅生子，這應該是同一個傳說的不同演繹。¹³

又明指《楚居》「有把傳說歷史化的傾向」，「是對神話傳說的加工」：

坼脅生子，在《楚居》中就是一個難產的故事，孩子不能順產，從脅部開了一個產道取出孩子，產婦也就死了，這很像一個真實的故事。……《楚居》把季連的傳說時間下移，可能也是為了使傳

¹³ 李守奎：〈論《楚居》中季連與鬻熊事跡的傳說特徵〉；《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4期（第26卷）；第35頁。

說向歷史靠攏所做的努力。¹⁴

《楚居》「麗季段」簡文，無論被認為是真實故事也好，神話傳說也好，以上論述皆建基於「麗季脅生」這個假說。而這個假說的內涵，可以劃分為以下兩種觀念：一、認為有關簡文記述了楚人先祖麗季出生的故事（生育過程說）；二、認為有關簡文記述了麗季出生時不順產，而需自脅而出的經過（剖腹產說）。

其他學者大都服膺於上述假說。從下文可以看到，一些學者甚至在「麗季脅生」這個預設概念框架之中，作進一步的研究、論述和文字訓詁工作，反過來影響了簡文本身的文字釋讀過程。

從文字訓詁的角度而言，研究者在詮釋《楚居》「麗季段」內容，以至訓詁簡文字詞的時候，往往先入為主地以「麗季脅生」之說為主要依據。這種傾向，已嚴重地影響了學者對文章和字詞本身的合理訓釋。據我們的查考，頗有一些字詞的訓詁，實際上沒有足夠的證據支持，近乎曲解和附會。如果撇開「麗季脅生」

¹⁴ 李守奎：〈論《楚居》中季連與鬻熊事跡的傳說特徵〉；《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4期（第26卷）；第35頁。

這個預設概念的話，則部分字、詞的釋讀，將會輕易地被推翻。

通過下面的討論，我們會發現，以「麗季脅生說」來主導《楚居》「麗季段」簡文的詮釋方向，是不可取的，因為那可能將使我們漸漸遠離歷史的真相。

第三章

《楚居》篇「麗季段」簡文逐句重研

「麗季段」的五句簡文，說明了「楚人」這個名號的由來，牽涉到「楚」作為上古族名、國名的重要歷史資料，其重要性不言而喻。由於簡文的釋讀，會直接影響我們對這段上古史料的正確理解，而諸家的訓釋，卻又各有其未盡妥善之處，因此我們以下將就這段簡文，逐句重新考析，以期找出最接近史實的解說。

1. 簡文：

整理者釋文：麗不從行

整理者注釋：從，順。《素問·通評虛實論》：「故

曰滑則從。」王冰注：「從，謂順也。」¹⁵

比對簡文照片，此句隸定為「麗不從行」，並無不妥。但「從行」一詞，整理者未有完整解釋，只引用了《黃帝內經素問》王冰注，訓「從」為「順」。

戰國文字中，「從」多用作「跟隨」義，例如《郭店·忠信之道》第5簡「口惠而實弗從」、《上博四·內豐》第6簡「善則從之」¹⁶等等。整理者獨採「順」而不顧其他訓義，理據未明。至於「行」字，整理者則沒有任何注釋。

後來的研究者皆訓「從行」為「順產」，如：

- ◆ 趙平安：「『麗不從行』（難產），後來通過手術把熊麗生下來。」¹⁷
- ◆ 子居：「『從行』即縱行，《楚居》文中指順產。」

¹⁵ 見《楚居》釋文之注釋〔二〇〕；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4頁。

¹⁶ 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2月第1版；第019頁。

¹⁷ 趙平安：〈「楚三先」何以不包括季連〉；武漢大學中國地域文化研究所網站（收稿日期：2011年8月22日）。

- ◆ 王偉：「『從』有順從之意，『麗不從行』蓋言『麗』出生時不順利，才啓其左脅。」¹⁹
- ◆ 劉濤：「……妣癘生產時，麗季不順產並且他的脅部出現了潰爛……」²⁰
- ◆ 梁濱：「麗季不從行（順產），也就是現在所說的難產，最後只能『涓（潰）自鬮（脅）出』，從妣毆（列）的鬮（脅）部剖割而出。」²¹
- ◆ 陳民鎮：「『從行』謂生育之暢順，妣毆生育麗季時『不從行』，乃至『潰自脅出』。」²²
- ◆ 黃靈庚：「不從行，謂麗生之時，身橫塞於妣毆母體之內，而潰自脅中出也。」²³

¹⁸ 子居：〈清華簡《楚居》解析〉；山東大學文史哲研究院簡帛研究網站，2011年3月30日。

¹⁹ 王偉：〈清華簡《楚居》劄記——楚人女姓祖先和古史傳說〉；復旦大學出土文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9日。

²⁰ 劉濤：〈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19日。

²¹ 梁濱：〈名楚考〉；《懷化學院學報》，第30卷第7期，2011年7月。

²² 陳民鎮：〈清華簡《楚居》集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9月23日。

²³ 黃靈庚：〈清華戰國竹簡《楚居》箋疏〉；《中華文史論叢》，2012.1，總第105期；第68頁。

以上訓釋，大致拓展自整理者釋「從」爲「順」的思路。但我們必須指出，整理者所引用的《素問·通評虛實論》所云「故曰滑則從」（整理者沒有說明所據何本），乃岐伯答黃帝問之語，蓋指人體的脉象虛實而言，實與諸家所訓的「順產」義沒有絲毫關係。《黃帝內經素問》原文（括弧內小字爲王冰注）如下：

黃帝問曰：何謂虛實？岐伯對曰：邪氣盛則實，精氣奪則虛。（奪，謂精氣減少，如奪去也。）……帝曰：經絡俱實何如？何以治之？岐伯曰：經絡皆實，是寸脉²⁴急而尺緩也，皆當治之。故曰滑則從，濇則逆也。（脉急，謂脉口也。）夫虛實者，皆從其物類始，故五藏骨肉滑利，可以長久也。（物之生則滑利，物之死則枯濇。故濇為逆，滑為從。從，謂順也。）²⁵

同篇稍後亦有數處，記載黃帝與岐伯就氣、脉、經絡

²⁴ 按此字原應爲脉，蓋原板在此處略有殘闕而致。

²⁵ 據（宋）高保衡、林億、孫奇、孫兆等校正：《重廣補注黃帝內經素問》（據唐·王冰注本《黃帝內經素問》重新校正，後世醫界稱之爲新校正本）；（清）御醫薛福辰同治九年校閱點句；（當代）孫國中整理，（北京）學苑出版社影印出版，2008年10月初版，2011年3月重印。見該書卷八〈通評虛實論〉篇第二十八；第246-247頁。

等的虛與實、滑與瀆、從與逆等問題加以討論，從而議及生與死和治病方法等等。²⁶ 通篇（包括原典、王冰注文及宋代新校正本之注文等）的主旨和論述範圍，皆不涉及分娩產子時的順產或難產問題。整理者引《素問·通評虛實論》王冰注，以解釋簡文「從」及「從行」之義，十分牽強，近乎曲解，實有誤導讀者之嫌。

在《黃帝內經素問》原典及王冰注文中，尚有多處使用「從」字來討論醫學，但皆不涉及分娩產子時的順產或難產問題。²⁷ 唯一在表面上看來比較接近整理者用心的，是卷十一〈腹中論〉篇第四十的從字，但整理者並無提及。原文（括弧內小字，如未注明為新校正注者，皆為王冰注）如下：

帝曰：伏梁何因而得之？歧伯曰：裹大膿血，

²⁶ 據（宋）高保衡、林億、孫奇、孫兆等校正：《重廣補注黃帝內經素問》（據唐·王冰注本《黃帝內經素問》重新校正，後世醫界稱之為新校正本）；（清）御醫薛福辰同治九年校閱點句；（當代）孫國中整理，（北京）學苑出版社影印出版，2008年10月初版，2011年3月重印。見該書卷八〈通評虛實論〉篇第二十八；第247-254頁。

²⁷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見「從」字第25、27、28、30、31、32、55、57、58、59、60、122、232、247等諸條釋文；第752-755頁。

居腸胃之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帝曰：何以然？歧伯曰：此下則因陰，必下膿血，上則迫胃脘，生鬲，俠胃脘內癰，(略)²⁸ (新校正云：按《太素》，俠胃作使胃。) 此久病也，難治。居齊上為逆，居齊下為從。勿動。亟奪。(若果大膿血居齊上，則漸傷心藏，故為逆，居齊下，則去心稍遠，猶得漸攻，故為從。從，順也。亟，數也。奪，去也。言不可移動，但數數去之則可矣。) 論在《刺法》中。(今經亡。)²⁹

齊，即臍。這裏的從字，王冰亦訓為順，但此段主旨所論，為腹中癰病，或即現今所謂腫瘤。歧伯認為在腹內臍下的癰，或者可以用漸奪的鍼法來療理。但無論如何，〈腹中論〉所議，仍與分娩產子的順產或難產無關。

我們認為，整理者和其他研究者非要將「不從行」

²⁸ 本文按：此處王冰注文甚長，不贅引。

²⁹ 據(宋)高保衡、林億、孫奇、孫兆等校正：《重廣補注黃帝內經素問》(據唐·王冰注本《黃帝內經素問》重新校正，後世醫界稱之為新校正本)；(清)御醫薛福辰同治九年校閱點句；(當代)孫國中整理，(北京)學苑出版社影印出版，2008年10月初版，2011年3月重印。見該書卷十一〈腹中論〉篇第四十；第322-323頁。

釋爲「不順產」或「難產」，或者基於以下幾種原因：

1. 認爲「從行」釋作「順產」，有著確切的文字訓詁學的理據。
2. 認爲必須以「從行」釋作「順產」，才能夠疏通簡文下一句「渭自鬻出」（學者多同意整理者的釋讀，讀爲「潰自脅出」）的文意（詳下文）。
3. 受到了權威學者所提出的「麗季脅生說」的影響和導向，從而推論簡文「麗不從行」乃指麗季出生時「不順產」。

第3點所謂「麗季脅生說」，主要建基於《史記·楚世家》和《世本》等文獻之中，陸終氏之子「坼副而產」的傳說。學者多以這個傳說，比附於《楚居》之中關於麗季的故事，從而推論這段文字，就是楚先祖麗季「脅生」或「剖腹產」傳說的記載。

但我們認爲從事文字訓詁，在引用古史傳說材料之前，還是應該先從文本的層次來尋求簡文字句的意思，否則便容易陷入循環論證的困境。就《楚居》「麗

季段」而言，關鍵是要盡力從文字和語義的角度，找出「從行」等等關鍵字、詞、句的正確解釋，而不是由一開始便遷就著已預先認定的古史傳說來反推字句的含義。

關於第 2 點，釋讀文字的時候，固然需要疏通上下文，但如果任由未成定論的上文下理，主導了文字訓詁的方向的話，則有可能變成曲解和附會了。因為萬一研究者對上文下理有所誤判的話，則這種推理解釋法，便會引致一字錯、全段皆錯的情況。

至於第 1 點，我們認為研究者其實還未能妥釋「從行」一詞。本來「從」釋作「縱」、「順」，意謂自如、暢順等等，是可從的。但「行」字如何就能代表「產子」、「出生」、「生育」或「分娩」了呢？可惜上引的研究論文都未作任何交代。《說文·行部》云：「行，人之步趨也。」³⁰ 戰國竹書之中，此字有作「行走」義，如：

- ◆ 《九店·三》第 35 簡「如遠行」

³⁰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 ◆ 《上博四·曹沫之陳》第 52 簡「使爲前行」

亦有用作「行爲」、「實行」等引伸義，如：

- ◆ 《九店·三》第 35 簡「行有得」
- ◆ 《郭店·緇衣》第 34 簡「言從行之，而行不可匿」
- ◆ 《郭店·五行》屢見行字（不具錄）
- ◆ 《郭店·六德》第 18 簡「知行者，知不行者」
- ◆ 《郭店·語叢一》第 27 簡「知禮而後知行」
- ◆ 《上博一·緇衣》第 8 簡「從其所行」

等等。³¹ 至於先秦古籍之中，「行」字亦沒有訓爲「產子」、「出生」、「生育」或「分娩」的文例。「從行」一詞在先秦古籍裏的使用情況，絕大多數作「隨行」解；如《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彼何人斯》「二人從行」³²，又如《管子·大匡》「吏從行者，令一人爲負以車」³³，又如《史記·張釋之列傳》「釋之從行，登

³¹ 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495、522、523-525、533、534、545、573 頁。

³²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³³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虎圈」³⁴、「從行至霸陵」³⁵，又如《史記·太史公自序》「余不得從行」³⁶等等。這樣的話，試問順產之說又從何談起呢？如果說要確立「順產」作為「從行」的新訓義，那麼我們還需要更實在的文例依據。可惜上述研究者都沒有作出相關的舉證，大家似乎都在有意無意地略過這一點。

我們認為「不從行」除了可參考古籍裏常見的訓義，解釋為「不能隨行」之外，也可以接受「從」訓為「順」，則「不從行」意為「不順行」。因此，或可釋為「行動不自如」、「不良於行」等等意思。全句則可以理解為「麗季不良於行」。當然，這只不過是我們目前就著此單一句子的文義，而提出的其中一種初步解釋而已，還有待與前後文相互推敲，才能作最終的判斷。

³⁴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³⁵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³⁶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2. 簡文：



整理者釋文：涓（潰）自贅（贅）出

整理者注釋：贅，從鼠聲，來母葉部，讀為「贅」。
與「贅」同從荔聲的「荔」字也是來母葉部。文獻中有楚先祖自贅出的記載，《楚世家》云：「陸終生子六人，坼剖而產焉。」《世本》也說：「陸終娶于鬼方氏之妹，謂之女嬪，是生六子，孕而不育，三年，啟其左贅，三人出焉；啟其右贅，三人出焉。」簡文「涓」字可讀為「潰」，義與坼、剖等近。³⁷

研究者無一例外地把《楚居》「麗季段」文字和「贅生傳說」連繫起來。如前文已引述李守奎先生的說法：「坼贅生子，在《楚居》中就是一個難產的故事，孩子不能順產，從贅部開了一個產道取出孩子，產婦也就死了。」³⁸ 又，子居先生謂：「『潰自贅出』即所謂

³⁷ 見《楚居》釋文之注釋〔二一〕；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4頁。

³⁸ 李守奎：〈論《楚居》中季連與鸞熊事跡的傳說特徵〉；《清華大學

『脅生』，或稱『腹生』，此類傳說，世界各文明皆有，實即今所謂剖腹產，古代常以此種傳說來襯托所生之子的命貴。」³⁹ 於是，學者對「涓自𧈧出」的釋讀，都從「脅生」傳說的角出發，在方法上似是本末倒置了。

從文字訓詁的角度考析，「涓自𧈧出」句中，「𧈧」是關鍵字。整理者隸定為𧈧，讀曰脅，又引古史之脅生傳說為證。然而單憑這種傳說，其實還不足以判斷簡文文字的正確釋讀，我們更需要依從文字學的基本原則，去作合理的解釋。

首先，整理者並未說明「𧈧」字的隸定依據。我們注意到其他出土簡帛文字之中，也有「𧈧」形偏旁被釋為「𧈧」的先例，如《郭店·語叢三》第 12 簡的「𧈧」字⁴⁰，又如《上博六·用曰》第 14 簡的「𧈧」字。⁴¹ 估

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 年第 4 期（第 26 卷），第 35 頁。

³⁹ 子居：〈清華簡《楚居》解析〉；山東大學文史哲研究院簡帛研究網站，2011 年 3 月 30 日。

⁴⁰ 簡文字形，參考張守中、張小滄、郝建文撰集：《郭店楚簡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年 5 月第 1 版，2003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第 208 頁。有關隸定，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055 頁。

計整理者或即據此，而把「𠄎」隸定爲「𧈧」。其實與「𧈧」字極之相近的字形，於殷代的甲骨文已經出現，如「𧈧」字（五期前二、四一、二；五期前三、四、一；五期林一、一七、八），古文字學家釋爲「子」。⁴²《說文》「𧈧」字條亦有云：「此與籀文子字同意。」⁴³此外，楚簡文字又有「𧈧」隸定作「𧈧」的情況，如《郭店·性自命出》第 54 簡「𧈧」、《郭店·六德》第 40、41 簡「𧈧」、《郭店·六德》第 43 簡「𧈧」等。⁴⁴這些字之間的關係，還有待進一步釐清。

其次，就算我們暫且接受「𧈧」→「𧈧」的隸定，此字進而讀爲「脅」又是否最適合呢？相信整理者是

⁴¹ 簡文字形，參考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六）；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18 頁。有關隸定，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055 頁。

⁴² 詳參徐中舒主編，《甲骨文字典》；（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2006 年 9 月第 2 版；第 608 頁及 1571 頁。

⁴³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⁴⁴ 簡文字形，參考張守中、張小滄、郝建文撰集：《郭店楚簡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 年 5 月第 1 版，2003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第 104、59、34 頁。有關隸定，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055 頁。

以釋讀上古文獻常用的同音通假方法，以及「麗季脅生」之說爲主要依據，因而讀「𩑦」爲「脅」。但必須注意，這只是其中一種可能性而已。儘管在簡帛古文字釋讀中習見「疊韻通假」的用法，但也不是絕對的。因爲辨釋簡文，除了從字音方面去推求之外，還應認真考慮形和義（包括該字在詞法和句法中的釋義）。

我們認爲「𩑦」讀回本字，亦未必不可解。林澧先生在《古文字學簡論》書中曾經指出：「利用同音通假對字義進行訓釋，一定要慎重。我們既然承認漢字是一種意音文字，字形在相當程度上有區別語義的功能，如果就本字字義即可以講通文句，就不必從通假觀點再使問題複雜化。」⁴⁵「𩑦」字從骨，很可能是指人體某部位的骨骼；右文從𩑦，《說文·囟部》：「𩑦，毛𩑦也。象髮在囟上及毛髮𩑦𩑦之形。」⁴⁶ 因此「𩑦」字或可會意爲身體上任何「毛髮𩑦𩑦」部位的骨。以本句而言，所指的極有可能是下肢的骨骼，例如股骨

⁴⁵ 林澧著：《古文字學簡論》；（北京）中華書局，2012年4月北京第1版；第133-134頁。

⁴⁶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或脛骨等等。《莊子·在宥》的「堯舜於是乎股無胈，脛無毛」⁴⁷和《韓非·五蠹》的「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耜以爲民先，股無胈，脛不生毛」⁴⁸，皆描寫上古帝王辛勤躬耕以養民，以致小腿部分長不出毛髮。據此可以反證「脛上巖巖」乃是古人身體狀況的常態。而《楚辭·九歌·國殤》「凌余陣兮躡余行」句中的「躡」字可訓爲「踐」⁴⁹；另《廣韻》有「邁」字，解作「邁也」、「邁邊行兒」⁵⁰等，皆與人的行步有關，足爲佐證。由此推論，「齧」字或非爲整理者所指的脅部，而更有可能是指脛骨或腿部等下肢骨骼。

整理者對簡文「涓」字的注釋，可分析爲以下環節：

（簡文）涓 →（讀曰）潰 →（釋義）坼、剖

⁴⁷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⁴⁸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⁴⁹ 據《楚辭》王逸注、《玉篇·足部》等等；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2236頁。

⁵⁰ 《廣韻》；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研究者對上述解析，多無異議。只有劉濤先生從語法和文義兩方面分析，認為「潰」不應釋為「坼」、「剖」：

《史記·楚世家》和《世本》中記載陸終生子時所用的「剖」和「啟」都是及物動詞……然而，「潰」則為不及物動詞和名詞。所以，在「潰自脅出」一句中將「潰」釋為「坼」或「剖」很難講通。……假如「潰」字像清華簡整理者注釋的那樣，則下文「巫并賅其脅以楚」中的「其」，毫無疑問，指的就是妣癘，這樣楚人的得名與麗季就沒有任何關係。因之，我們認為「潰」字不當釋為「坼」或「剖」義，當釋為「潰爛」之義較合適，則「巫并賅其脅以楚」句中的「其」當指麗季。⁵¹

我們認為劉氏就語法和文理兩個方面，對出土文獻的整理者釋讀提出質疑，他所用的方法是合理的。但是單周堯先生有不同的看法，他指出：

古人或以「潰腹」表「剖腹」義，如漢嚴遵《座右銘》：「嗜慾者，潰腹之矛。」《舊唐書·忠義傳

⁵¹ 劉濤：〈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19日。

上·李玄通》：「(玄通)太息而言：『大丈夫受國厚恩，鎮撫方面，不能保全所守，亦何面目視息世間哉！』因潰腹而死。」是「潰」有「剖」義，且為及物動詞。劉濤認為「潰」字不當釋為「坼」或「剖」義，當釋為「潰爛」之義，其說非是。⁵²

單氏引漢、唐文獻資料，無疑可證古人曾有以「潰」表「剖」義，且為及物動詞的文例。但劉氏之說，蓋只針對「潰」字在《楚居》篇「潰自脅出」句中的用法而言。二氏的論說焦點其實並不相同。就「潰自脅出」一句的語法而論，此「潰」字或應如劉氏所言，可以是名詞或不及物動詞。因此，「潰腹」或「潰脅」一詞，和「潰自脅出」這個詞組，二者在語法結構和用法上的異同，似可再議。

更重要的是，我們以為如果簡文「涓」字本身的字義能夠講得通的話，就沒有必要讀曰「潰」。「涓」乃水名，入於黃河，初義或為濁水。《詩經·邶風·谷

⁵² 單周堯：〈清華簡《楚居》篇「麗季脅生」簡文之釋讀問題〉；交「饒宗頤與華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泉州市人民政府、華僑大學、香港大學聯合主辦，2011年12月11-12日。

風》：「涇以渭濁，湜湜其沚」⁵³。右文「胃」，《說文·肉部》：「胃，穀府也。從肉、囟，象形。」⁵⁴ 何琳儀先生的《戰國古文字字典》載：「胃，从肉、从囟，會胃臟藏污之意。」⁵⁵「渭」字或可表示「從胃部排出的水」，蓋為濁液，可以想見。《睡虎地秦墓竹簡·封診式·經死》第 66 簡，有「解索，其口鼻氣出渭然」一語⁵⁶，此處「渭」字作腥臭、惡濁等義解。證明在戰國晚期至秦代的湖北地區，秦國法醫已用「渭」字來表達臭、濁等義。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渭」字應為戰國晚期常用的醫學用語。而《楚居》篇的「渭自鬮出」，意即謂「膿液自脛部或腿部等下肢骨骼流出」，相信這是一種「病足」的症狀。這種解釋，與前一句「不從行」的字面意義，可謂完全相合。

可能「渭」字後來逐漸被廣泛約定為渭水之名，

⁵³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⁵⁴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⁵⁵ 何琳儀著：《戰國古文字典——戰國文字聲系》；（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9月第1版；第1220頁。

⁵⁶ 類以語句，又見於同編第70、71、72簡。見張顯成主編：《秦簡逐字索引（附原文及校釋）》；（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10年12月第1版；頁147-148。

屬專有名詞，故其初義或需假借「潰」字來表達。值得注意的是，「潰」字（或它的初文），早在周代已屬醫學用語。《周禮·天官冢宰》有云：「瘍醫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劓、殺之齊。」⁵⁷ 所謂瘍醫，即我國傳統的外科醫學，而「潰瘍」即其中一個重要分科。

總結「麗不從行，涓自臙出」二句簡文，按照整理者的讀法，是指「麗季（出生時）不順產，乃剖自（母親的）脅部而出」。但據本文分析，則應為「麗季不良於行，有膿液自下肢流出」。訓釋的關鍵包括以下幾點：

- a) 「涓」應釋作「剖」抑或「膿液」？
- b) 「臙」應釋作「脅部」抑或「下肢」？
- c) 「臙」是指麗季母親的臙，抑或麗季自己的臙？

關於最後一點，劉濤曾經提出質疑：如果簡文所示為

⁵⁷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麗季母親妣戲的鬻，則後文所說的巫醫以楚來醫治的對象，必是妣戲，那麼楚人得名的由來，其重點便不在麗季了。⁵⁸ 其說甚是，因為如果按照整理者和大多數研究者的釋讀的話，簡文在此處的行文，就似乎不太符合語意邏輯和文理了。

3. 簡文：

整理者釋文：妣戲賓于天

整理者之釋義：賓于天，上為天帝之賓。《山海經·大荒西經》：「(夏后)開上三嬪于天，得九辯與九歌以下。」開即啟。《楚辭·天問》：「啟棘賓商(帝)，九辯九歌。」《逸周書·太子晉》「吾後三年上賓于帝所」，則是死的婉稱。⁵⁹

「妣戲」二字，已見於「麗季段」的前文。整理

⁵⁸ 劉濤：〈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19日。

⁵⁹ 見《楚居》釋文之注釋〔二二〕；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4頁。

者注釋曰：「『𠄎』字在上博簡《容成氏》一六號簡文讀爲『厲』。」⁶⁰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則讀爲「厲」，並謂疑妣毘爲古厲國女子。⁶¹ 二說均沒有提到，「𠄎」字其實多見於包山簡，讀曰「列」⁶²。無論如何，在《楚居》篇中，妣毘確爲人名，即楚先公穴龔之妻、麗季之母。

「賓于天」一語，整理者以「上爲天帝之賓」和「死的婉稱」兩個可能的解釋並列，或無明確立場，但又似對死亡一說有所暗示。李學勤先生逕採後一說，認爲「熊麗自脅而出，以致妣毘『賓于天』，即死亡」。⁶³ 王寧先生亦謂「『賓于天』應該理解爲死亡」。⁶⁴ 其他學者多無異議。但從文意層面來考察的話，這

⁶⁰ 見《楚居》釋文之注釋〔一七〕；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4頁。

⁶¹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清華簡《楚居》研讀札記〉；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月5日。

⁶² 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2月第1版；第298-299頁。

⁶³ 李學勤：〈論清華簡《楚居》中的古史傳說〉；《中國史研究》，2011年第1期；第57頁。

⁶⁴ 見陳民鎮〈讀清華簡《楚居》札記（二則）〉（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5月30日）一文下之評論，2011年6

一句是否涉及妣毘死亡，某程度上取決於前文的意思。如果前面兩句真的指向妣毘以剖腹產的方法生下麗季的話，那麼妣毘因而死亡才說得通，否則死亡一說便難以成立了。在這一點上，劉濤先生和陳民鎮先生皆認為，「賓于天」非指死亡。劉氏謂：

由於妣癘生產時，麗季不順產並且他的脅部出現了潰爛，因此，妣癘組織進行祭天祀地的巫術活動，以祈求麗季能夠平安無事。⁶⁵

陳氏則謂：

妣毘賓于天，與夏啟故事相近，指其上達天庭，而非死之婉稱，類似卜辭的賓于帝。⁶⁶

饒師選堂先生的《殷代貞卜人物通考》，已明確地把「賓」歸類為殷人的祭名。⁶⁷ 卜辭習見「王賓」

月1日。

⁶⁵ 劉濤：〈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19日。

⁶⁶ 陳民鎮：〈清華簡《楚居》集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9月23日。

⁶⁷ 饒宗頤：《殷代貞卜人物通考》；香港大學出版社，1959年11月初版。

一詞，後面許多時候省略了賓語，則其主祭者當爲王，可能隱含以天或天帝爲祭祀對象的意思，故「王賓」一詞，可被理解爲「王賓天」或「王賓于天」。由此我們認爲，「妣毖賓于天」的「賓」，或類同於殷代卜辭中的「賓」祭，亦作「賓祀」或「祀賓」等，而「賓于天」即是向天或天帝行賓祭的意思。連同以上兩句「麗不從行，渭自鬻出」來看，當時的情況可能是：麗季的下肢某部分染疾，不良於行，而且有膿液溢出等徵狀，於是他的母親妣毖便向天舉行賓祭。

妣毖爲麗季的病而向天禱拜的行爲，除了可以被理解爲一種宗教信仰或習俗之外，更可能是一種醫療手段或治病程序的一部分。《周禮·天官冢宰》有云：「瘍醫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劑、殺之齊。」⁶⁸ 文中「齊」字可讀爲「濟」或「劑」，即當今醫者所謂的「療法」。而瘍醫的首要療法，即是「祝」。按《周禮》鄭玄注有云：「祝，當爲注，讀如注……注，謂附著藥也。」⁶⁹ 此說蓋以「祝藥」連讀，解爲敷藥

⁶⁸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⁶⁹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之意，恐不可從。

綜觀麗季段全文，我們有理由相信，「妣戲賓于天」極可能與周代「祝」這一種療法有關。這種療法，應涉及某種祭拜儀式，須於巫師施行醫藥等治療手段之前實行，是治瘍程序必須的第一步。宋代太醫院所編的《聖濟總錄·卷第四·治法·祝由》有云：

周官瘍醫，掌眾瘍祝藥劑殺之齊，必先之以祝。
蓋醫之用祝尚矣，瘍尤宜焉。大抵意使神受，以
正驅邪，則一也。⁷⁰

用現代醫學的說法，這其實是一種心理治療法：透過舉行「祝」的儀軌，可使患者的精神受到鼓舞，從而鞏固其內心對可以痊癒的信念，使其體內的正氣（自身抵抗力）由而煥發，使其氣血可比之前更正常地運行，最少可比原來的狀態略有改善，因此就能夠驅逐邪氣（病毒或細菌感染），使病情得到轉機，從而也可以加快患者康復的進程。一向予人神秘感的道教祝由科，說穿了，其實也就是包含了這個原理。


⁷⁰ 宋·趙佶編：《聖濟總錄》；（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62年10月第1版，1982年3月第2次印刷；第182頁。

如果說，麗季的下肢某處，真的患有潰瘍等瘍病的話，那麼妣毖在巫師施以醫藥之先，以「賓于天」來實行「祝」這種必要的醫療程序，也就顯得順理成章了。

4. 簡文：

整理者釋文：𠄎（巫）戕（并）𠄎（該）𠄎（其）
𠄎（脅）以楚

整理者注釋：戕（𠄎，讀為「并該」，并合包裹。
《孔子家語·正論》王肅注：「該，包也。」楚，
荊條。此句意為用荊條將妣毖之脅纏包復合。或
釋「戕」為「𠄎」，讀為「緘」。⁷¹

「」，整理者隸定為「戕」，讀曰「并」，義為「并合」；後一字「𠄎」，讀為「該」，意為「包裹」。整理者主張此二字連讀，成為連動詞「并該」。李學勤先生

⁷¹ 見《楚居》釋文之注釋〔二三〕；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4頁。

解釋謂巫者把妣戲的脅部「纏合起來」⁷²。李守奎先生亦謂妣戲坼脅生子，「因合并脅部裂口以楚」⁷³。學者多依從這種說法。黃靈庚先生亦以「戕𦏧」為連動詞，但讀曰「刑刻」。⁷⁴

另有一些學者對「纏包復合」之說頗持異議，認為「戕」應是巫師之名。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認為「𦏧」與甲骨文𠄎等形合，象以戈殲滅眾人之形，故「巫𦏧」當讀為「巫咸」云云。⁷⁵ 此說為宋華強、陳民鎮、王寧和單周堯等多位先生所認同。但我們必須注意，在上古巫神的記載中，巫咸所處的時代仍眾說紛紜，有待考證。在出現更確切的證據之前，讀書會之說仍存在疑問。

上古漢語之中，用連動詞的文例相對少見。因此，

⁷² 李學勤：〈論清華簡《楚居》中的古史傳說〉；《中國史研究》，2011年第1期；第57頁。

⁷³ 李守奎：〈論《楚居》中季連與鬻熊事跡的傳說特徵〉；《清華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011年第4期（第26卷）；第34頁。

⁷⁴ 黃靈庚：《楚辭與簡帛文獻》；（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年3月第1版；第281頁。

⁷⁵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清華簡《楚居》研讀札記〉；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月5日。

我們同意「𠄎」定為巫師之名較妥。但我們相信，此字或應釋為「荆」。細審簡文筆勢，「𠄎」字左邊上下兩部看來並不相連，釋讀者於此或有所誤判。「𠄎」字左邊上部像兩個人字或兩個入字並列，甚或是一個入字一個人字並列，但無論如何，皆可楷寫為「𠄎」，如金文中的楚季苟盤的「苟」字、盞駒尊、兮甲盤和邾公華鐘的「舊」字和何尊的「昔」字等等⁷⁶，金文中的類似例子還有不少，不贅引；又如《上博簡一·孔子詩論》第九簡的蔑字⁷⁷、第二十四簡的兩個「敬」字⁷⁸等等；又如《郭店簡·尊德義》第二十七簡的莆字和《郭店簡·六德》第三十一和三十二簡的蒞字⁷⁹等等。而此字的左邊下部則為井字，可隸定為「开」。「𠄎」字右邊從戈，楚簡文字之中，「戈」字偏旁，往往被文

⁷⁶ 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影印出版，1985年7月第1版，2009年5月北京第12次印刷。本文所引三字，依次見：卷九第1525條，第652頁；卷四第0613條，第260頁；卷七第1091條，第458頁。

⁷⁷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1月第1版；第21頁。

⁷⁸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1月第1版；第36頁。

⁷⁹ 張守中、張小滄、郝建文撰集：《郭店楚簡文字編》；（北京）文物出版社，2000年5月第1版，2003年9月第2次印刷；第8頁。

字學家認為是「卩」的異構，如毆→列、戡→割等⁸⁰。如此，則𠄎或可隸定為「荆」。因之，「𠄎」或應為「巫荆」，而非一些學者所說的巫咸。至於「巫荆」之得名，或與他善於科學利用當地「荆楚」這種植物有關（詳本文第五章）。

「𠄎」，整理者引《孔子家語·正論》王肅注，讀為「該」，釋作「包」。宋華強則指王肅的訓義，非針對實物而言，因此「該」字沒有「包裹」之義，故謂疑讀為「綦」，可訓「結」，又謂：「簡文大概是說妣毆脅骨被麗季出生時弄斷，是以巫咸用楚（荆）條為之結札起來。」⁸¹ 陳民鎮更讀「𠄎」為「改」，義謂改易、更替，則直指巫咸為妣毆以荆條替換了肋骨云云。⁸² 是

⁸⁰ 參考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2月第1版；第298及304頁。

⁸¹ 宋華強：〈清華簡《楚居》「比佳」小議〉；《簡帛》網，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2011年1月20日。

⁸² 陳民鎮：〈清華簡《楚居》集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9月23日。文章云：「妣毆生麗季時脅（肋骨）遭折斷，巫咸以荆條替換妣毆的肋骨，用以療治妣毆的傷情，『改』之謂也。……荆條與肋骨具有相似性，《楚居》敘及楚先公傳說的部分具有神話色彩，以荆條替換肋骨是合乎先民「互滲律」的原始思維的。」

說被單周堯評爲「涉於玄想，不足深信」。⁸³ 梁濱認爲「賅」通作「刻」，取分、劃等義。⁸⁴ 單周堯贊同其說，云：

「賅」古音見母之部，「刻」溪母職部，二字旁紐雙聲，之職對轉，且皆從「亥」聲，當可通假。

又引《後漢書·梁統傳》「三王有大辟、刻肌之法」、《北史·奚康生傳》「行刑人注刀數下，不死，於地刻截」、《資治通鑒·漢順帝永和三年》「刻割心腹以補四支」等語，力證「刻」有「割」義。⁸⁵ 黃靈庚亦謂「賅，通作刻，同亥聲，例得通用」。⁸⁶

我們認爲，學者訓「賅」爲「刻」，實際上已站在

⁸³ 單周堯：〈清華簡《楚居》篇「麗季脅生」簡文之釋讀問題〉；交「饒宗頤與華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泉州市人民政府、華僑大學、香港大學聯合主辦，2011年12月11-12日。

⁸⁴ 梁濱：〈名楚考〉；《懷化學院學報》，第30卷第7期，2011年7月。

⁸⁵ 單周堯：〈清華簡《楚居》篇「麗季脅生」簡文之釋讀問題〉；交「饒宗頤與華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泉州市人民政府、華僑大學、香港大學聯合主辦，2011年12月11-12日。

⁸⁶ 黃靈庚：〈清華戰國竹簡《楚居》箋疏〉；《中華文史論叢》，2012.1，總第105期；第69頁。

「垢脅生子」這一預設概念的立場來聯想，而非單純從文字學的角度出發。考察簡文「𦉳」字的書寫，「亥」的左下方從「貝」，似是某種會意的表達。若以聲求之，「𦉳」讀爲「刻」則略嫌轉折。古代字書或文獻之中，亦未見「𦉳」通「刻」的訓例，倒不如整理者讀「𦉳」爲「該」來得較合理（形、音、義三者俱可通），其訓爲「包」亦屬可從。《莊子·齊物》「百骸、九竅、六藏，𦉳而存焉」⁸⁷ 中的「𦉳」字，訓爲「完備」。而𦉳、該二字古可通訓。⁸⁸「該」字一義爲「應當」，如作動詞用，則「𦉳汙鬢」或可釋爲「使其鬢復原該有的或完備的狀態」，則庶幾符合字義和文理了。

整理者釋「楚」爲「荆條」，學者一致認同。《楚居》篇中荆條的作用，整理者認爲是巫師用以「纏包復合」妣毆脅部的工具。而梁濱、單周堯二氏則視此爲「刻割」妣毆脅部的工具。梁濱云：

在《詩·周南·漢廣》中：「翹翹錯薪，言刈其楚。」

⁸⁷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⁸⁸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2119及2187頁。

之子于歸，言秣其馬。」朱熹注：「楚，木名。荊屬。」章樵認為：「楚，荊之翹者。」楚，翹起的很鋒利似刃的植物。通過《詩經》看出「楚」這一植物多刺，而且刺很是堅硬，即枝幹堅韌，可以拿來作利器，在這裏說到以「楚」剖割妣毆之脅，以生熊麗，合情合理。⁸⁹

單周堯引《儀禮·士喪禮》「卜人先奠龜于西塾上，南首，有席，楚焯置于燠，在龜東。」之鄭玄注：「楚，荊也。荊焯，所以鑽灼龜者。燠，炬也，所以然火者也。」云：

楚木堅勁，可用以鑽灼龜殼，亦可用於切割。且荊楚之木去風，宜用於「潰脅」。明余繼登《典故紀聞》卷一：「太祖指道旁荊楚謂世子曰：『古者用此為扑刑，蓋以其能去風，雖傷不至過甚，苟用他物，恐致損生。此古人用心之仁，亦宜知之。』」巫咸之所以刻割妣毆之脅以楚，或以此故。⁹⁰

⁸⁹ 梁濱：〈名楚考〉；《懷化學院學報》，第30卷第7期，2011年7月。

⁹⁰ 單周堯：〈清華簡《楚居》篇「麗季脅生」簡文之釋讀問題〉；交「饒宗頤與華學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泉州市人民政府、華僑大學、香

黃靈庚則引《古文苑·荊州牧箴》章樵注「楚，荆之翹者」，釋「楚」謂：

楚翹之鋒利似刀者也。以楚為刀（即手術刀），剖劃妣毆之脅而生熊麗。「氏今曰楚人」者，楚之所以為名「楚」，用楚棘剖劃妣毆之脅以產熊麗故也。⁹¹

學者讀「賅」為「刻」，並訓作「刻割」、「剖劃」等義，或建基於他們對「荆楚」可作為「刻脅工具」這個想法。

但是，我們必須指出，荆楚其實沒有刺，並非棘；而楚之翹一點也不鋒利，蓋據《說文·羽部》：「翹，尾長毛也。」⁹² 翹字的眾多故訓之中，有訓為尾也、羽也、足也、舉也、懸也、高也、危也、眾也、遠也等等五十餘義，就是沒有堅硬、鋒利之義。⁹³ 因此，

港大學聯合主辦，2011年12月11-12日。

⁹¹ 黃靈庚：〈清華戰國竹簡《楚居》箋疏〉；《中華文史論叢》，2012.1，總第105期；第69頁。

⁹²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⁹³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

作為「荆之翹」的楚，其「刻脅」效用是成疑的。《太原晚報》曾有〈荆和荆條〉一文介紹：

荆是落葉灌木，葉有長柄，掌狀分裂，開藍紫色小花。荆的枝條簡稱荆條，長而堅韌，可用來編製筐、籃等。在舊時代的農村，具有很高的實用價值。因荆與棘多是叢生原野，甚至阻塞道路，故人們往往荆棘連用，借喻局勢紛亂或處境艱險、違逆不順等。實際上荆無刺，棘（酸棗）有刺，二者大不相同。⁹⁴

由此看來，荆的枝條雖然堅韌，但絕非堅硬、鋒利，因此它的用途應不至於「可以拿來作利器」和「可用於切割」。是以梁、單、黃三氏指巫師用荆楚作為「剖腹產」的工具，甚至是「手術刀」等，可能是言過其實了。

據《史記·楚世家》的記載推考，麗季（即熊麗）約生當於周文王時期，屬於青銅器時代。商末周初的

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1822-1823頁。

⁹⁴ 徐忠誠：〈荆和荆條〉；《太原晚報》，見太原新聞網·新太原論壇；2008年10月23日上載。

楚人聚居之地，物質文明方面繼承殷商，而深受周文明影響，肯定已有石器、玉器、骨器的工具，而且已有青銅製成的利器。爲了弄清楚問題，我們有必要循考古學的角度，看一看楚人在商末周初青銅器工具方面的使用情況。

關於楚人在商末周初的青銅文化，至目前爲止已有頗多的考古發現。例如，在河南淅川縣下王崗遺址的西周文化層中，曾出土仍然保存商代特徵的燕尾形銅鏃 4 件、銅魚鉤 3 件，已殘的銅矛 4 件、銅戈 1 件和銅削刀 1 件，另有各類型石斧 76 件、石鑄 23 件、石刀 55 件、石鏃 50 件，骨匕 3 件、骨鏃 87 件和骨鏢 7 件等等。考古學家認爲，銅器（筆者按：包括銅削刀等）應爲當時上層社會（筆者按：例如巫荆）所使用的工具。⁹⁵ 又如江陵張家山遺址商代文化層，也曾出土一件雙翼、中脊起棱、刃殘的銅鏃。⁹⁶ 又如在湖北沙市周梁玉橋商周文化遺址中，曾出土屬商後期至西

⁹⁵ 可參考河南博物館、長江流域規劃辦公室考古隊河南分隊編：《淅川下王崗》；（北京）文物出版社，1989 年 10 月第 1 版；見第 6 章〈西周文化〉，第 307-331 頁。

⁹⁶ 可參考陳賢一，〈江陵張家山遺址的試掘與探索〉；《江漢考古》，1980 年第 2 期；第 81 頁。

周初期文化的殘石斧、銅魚鉤和銅削刀等反映生產力發展水準的工具。⁹⁷ 另外，在沙市周梁玉橋附近的官堤商代遺址的第一層表土層，曾出土一件周代的銅箭頭。⁹⁸ 羅運環先生認為：「從出土的銅箭鏃、銅魚鉤、銅刀來看，青銅已應用到了生產領域。楚人在商末已定居鄂西，其青銅文化至遲起源於熊繹之世，或更早一些。」⁹⁹ 所謂「更早一些」，應即指商末周初。《史記·楚世家》謂熊繹乃熊麗（麗季）之孫，生當周成王之世，由此上推，則其父熊狂、其祖父熊麗或曾經歷周文王和周武王的時代，至於其曾祖父鬻熊（穴熊）則應生當於商末。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到麗季的時候，青銅刀等工具，已為楚人所應用。

事實上，以整個中國南方來說，特別是在長江中（荆楚地區）下游（吳越地區）之間的江西省贛江一

⁹⁷ 可參考沈立農、彭錦華：〈沙市發現三千年前的商周文化遺址〉；《湖北日報》，1982年5月13日。又可參考沙市市博物館撰：《湖北沙市周梁玉橋遺址試掘簡報》；見《文物資料叢刊》，第10期；（北京）文物出版社，1987年；第22-31頁。

⁹⁸ 可參考湖北省博物館撰：〈沙市官堤商代遺址發掘簡報〉；《江漢考古》，1985年第4期；第1-10頁。

⁹⁹ 羅運環，〈論楚國家的形成〉；《江漢論壇》，1986年第7期；第76頁。

帶（號稱吳頭楚尾），早在商代已有很多青銅兵器。例如在新干大洋洲商代大墓遺址中，就曾出土過 486 件青銅器，其中 267 件為青銅兵器，包括矛、戈、刀、鏃、鉞、勾戟、寬刃劍、匕首等等，其中刀共 15 件（包括短柄翹首刀和直條帶穿刀；前者通長約 30 餘厘米、寬 4.5 至 6.6 厘米，後者通長約 25 厘米、寬 3 厘米），寬刃劍 1 件（通長 35.7 厘米，最寬處 8.4 厘米），匕首 2 件（通長 19.5 厘米，寬 2.2 厘米），另有鏤孔寬刃器 1 件（通長 25.8 厘米，最寬處 4.4 厘米）。¹⁰⁰ 這些兵器，明顯體型不大，可作隨身攜帶的工具用。而在江西地區的早期（商代）銅器鑄造工藝和科技，已非常先進；從出土所見的石範中，多有包括鏃、斧、刀、匕首、戈、鏃、鉞等等工具和兵器範。彭適凡先生認為這反映出江西地區更可能是我國冶金術發祥地之一。¹⁰¹ 據此，我們亦可推知西周初楚人必已使用金屬利器工具。

¹⁰⁰ 彭適凡：〈新干出土商代青銅兵器研究〉（原載《東南考古研究》第一輯，廈門大學出版社，1996 年）；見彭氏所著《中國南方青銅器研究》；上海辭書出版社，2011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13-146 頁。

¹⁰¹ 彭適凡：〈江西早期青銅器的鑄造工藝〉（原載《長江文化論集》第一輯，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 年）；見彭氏所著《中國南方青銅器研究》；上海辭書出版社，2011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86-199 頁。

以下青銅刀插圖 4 張

(轉錄自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謹此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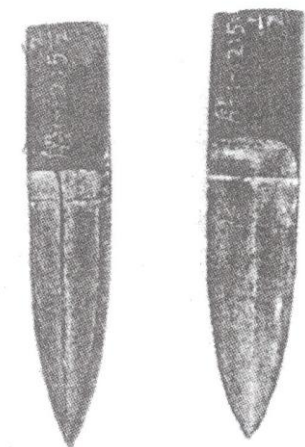
宁乡朱良桥环首龙纹刀



宁乡龙纹立斧铜刀

特別要注意的是一種名為青銅刮刀的金屬工具，它自商代至春秋戰國時期，在我國南方廣為流行，可以用於劈麻和加工竹木器等等。有學者甚至認為它根本就起源於南方。例如 1973 年在湖南寧鄉黃材三畝地就曾經出土過兩件小小的青銅刮刀，通長 6 至 6.2 厘

米，鑄造工藝已經非常精巧。他更指出：「湖南地區開始鑄造青銅器，至遲在商代中期，因此，銅刮刀的出現，應在商代中期之後，而應比商代末期為早。」¹⁰² 而湖南地區多有屬晚商時期帶「羊」飾的青銅器出土，有學者認為乃與楚先世芊姓季連族有關。¹⁰³



湖南寧鄉黃材三畝地遺址出土商代青銅刮刀

¹⁰² 參考高志喜：〈刮刀起源小議〉（原載《中國文物報》；1989年10月27日）；見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長沙）岳麓書社，2007年10月第1版；第430-431頁。

¹⁰³ 參考汪松桂：〈試談湖南晚商青銅器上的「羊」飾〉（原載《江西文物》；1991年第3期）；見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長沙）岳麓書社，2007年10月第1版；第432-436頁。



寧鄉黃材西周墓出土殘銅刮刀

湖南寧鄉又有炭河里西周城址與墓葬遺址，考古收穫甚豐，其中也有青銅器文物；在其西周墓葬遺址中出土了青銅器近百件，其中包括青銅刮刀一件，殘長 6.6 厘米、寬 2.5 厘米，人字形橫斷面，脊部有凸稜，尖圓鋒，柄端殘。專家認為城址始建年代不早於商末周初，使用年代主要為西周早中期，廢棄年代可能為西周晚期，而墓葬年代則暫斷為不早於西周早期，其中刮刀出土的墓，年代為西周中期。¹⁰⁴ 總的來說，炭

¹⁰⁴ 參考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長沙市考古研究所、寧鄉縣文物管理所：〈湖南寧鄉炭河里西周城址與墓葬發掘簡報（節選）〉（原載《文物》；2006 年第 6 期）；見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長沙）岳麓書社，2007 年 10 月第 1 版；第 77-98 頁。

河里文化的地理位置，處於湖南湘江流域寧鄉銅器群分佈的中心地區，因此或可代表我國南方，特別是湖南地區西周時期的青銅器文化。而青銅利器，例如青銅刮刀、短刀、短劍之類，從商末至西周中期，應該是當地人，特別是上層階級的人常用的工具。

上面我們提到的贛江流域的新干和湘江流域的寧鄉，再加上漢水流域的盤龍城等三個地區的青銅器文化，學者從文化分期的觀點立論，稱之為商代時期荆楚青銅文化具代表性的三個階段：盤龍城代表商代前期，新干為商晚期前段，寧鄉則為商晚期後段（最晚可至西周早期）。¹⁰⁵ 由此可見，荆楚地區在商代已有非常豐富的青銅器文化，所以我們很難想像在商末周初的楚人，竟然在剖腹取子的時候，沒有青銅工具可用。

回到《楚居》「麗季段」簡文內容，如果巫醫要施行剖腹產、開脅搶救母體已死而腹中仍然存活的胎兒

¹⁰⁵ 參考傅聚良：〈盤龍城、新干和寧鄉——商代荆楚青銅文化的三個階段〉（原載《中原文物》；2004年第1期）；見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長沙）岳麓書社，2007年10月第1版；第359-366頁。

等爭分奪秒的外科手術時，何以不使用石刀、玉刀，甚或青銅刮刀等較為鋒利而有效的工具呢？再加上麗季、妣毘和巫荆在族中的尊貴地位，必然有眾多族人環伺，絕不會缺乏所必須的物質工具，那麼何以他們反而要使用荆條來開脅呢？如果非要是荆條的話，那麼楚人又是用甚麼東西來把荆條削尖、磨利成手術刀的呢？這些都是不得不解答的重大疑點。但在結合了本文上段所引述的各種考古學資料之後，我們幾乎可以肯定地說，如果巫荆真的需要動開脅手術的話，他所用的工具，一定會是青銅刀之類的利器，而不會是用荆條造成的「手術刀」。因此，以楚為工具來進行「刻脅」、「剖腹產」等說法，看來都有著比較大的缺陷。

劉濤在〈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一文中，提出要理解「巫荆眩其鬘以楚」這一句簡文，應從「巫師行巫術」的角度出發。他認為楚人早已認定「楚」為神聖植物，而巫師利用楚人這種心理，以「楚」為麗季「行巫術」。他同時暗示這種巫術活動，可能是一種醫學技術。¹⁰⁶ 可惜劉氏仍然服從「楚」乃巫師用以

¹⁰⁶ 劉濤：〈清華簡《楚居》中所見巫風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19日。

「爲麗季包裹復合脅傷」之物，而對這种植物的藥用功效，欠缺科學的認識。至於「巫荆賅其鬘以楚」，究屬巫術抑或醫術，我們將在下文詳加討論。

5. 簡文：



整理者釋文：氏（抵）今日楚人

整理者之釋義：（自此）至今便有「楚人」的稱號

我們認爲整理者的釋義是正確的。但我們以爲簡文「氏」字，不必讀曰「抵」。整理者未對其讀法加以說明，或乃據《說文解字》的清代段玉裁注，而讀「氏」曰「抵」，亦未可知。但《說文·氏部》已清楚說明：「氏，至也。」而《史記·律書》和《玉篇》等唐以前的著作，皆訓「氏」爲「至」，¹⁰⁷ 這些訓釋都較段氏注爲早，而其釋義放在簡文中也完全妥貼，因此「氏」應讀回本字，不必改讀爲「抵」，致徒增訓義上的混淆。

¹⁰⁷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1214頁。

其實，劉樂賢先生已曾撰文論及這一點，認為《楚居》的「氏於」，當直接讀為「至於」，並指出這樣「顯然更符合古書的用語習慣」。¹⁰⁸ 黃靈庚先生亦謂「氏」字，「古書無改作『抵』者」。¹⁰⁹ 二說皆正確可從。

「氏今日楚人」是《楚居》「麗季段」的最後一句簡文。前面四句簡文描述了楚人國族一段歷史故事，而第五句則表明了寫這故事的原因，就是要讓人知道「楚人」這個名稱的由來。

在清華簡《楚居》被呈現之前，楚族得名的緣由是不明晰的。作為上古一個國號，楚又稱荊或荊楚。學者一般相信，這個名稱與楚族人的所在地盛產「荊楚」這一種植物有關。

現在我們至少可以確定，《楚居》篇的作者（前輩專家認為很可能是楚國的歷史學家）認為，「麗不從行，渭自鬻出，妣毘賓于天，巫荆賅其鬻以楚」就是

¹⁰⁸ 參考劉樂賢：〈讀清華簡札記〉；《簡帛》網，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2011年1月11日。

¹⁰⁹ 黃靈庚：〈清華戰國竹簡《楚居》箋疏〉；《中華文史論叢》，2012.1，總第105期；第56頁。

其國人命名的底蘊。由此可知，楚人的得名，是自其先祖麗季開始的，而且與「楚」這種植物有關。

至於發生在麗季身上的故事是甚麼？學者則有不同的解讀。主流意見認為，「麗不從行」當指妣毘分娩時難產。然後妣毘是否因此死亡，則各有主張。至於楚是包裹還是刻割用具？巫醫施術於妣毘抑或麗季身上？這些都是難以平息的爭議點，使整段文字的釋讀未能暢達。難怪一些學者，索性說「楚人編造自身世系的技巧還不十分完美」¹¹⁰，又或者把「麗季段」的神話性質無限引申，以至出現「巫咸居於天上，為妣毘療救」¹¹¹的玄想。最近，羅運環先生更在報刊及新聞網上，發表「楚國之名源於紀念楚族國母妣毘」的說法，大力地為《楚居》篇「麗季脅生說」，廣泛宣傳，製造深入民心的影響。¹¹²至此，一個尚未可被確認的

¹¹⁰ 王偉：〈清華簡《楚居》劄記——楚人女姓祖先和古史傳說〉；復旦大學出土文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6月9日。

¹¹¹ 陳民鎮：〈清華簡《楚居》集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9月23日。

¹¹² 見〈武大教授羅運環：清華簡揭示楚國名稱由來〉，《湖北日報》；下載自荆楚網，2012年3月18日。又有〈「楚國」之名源於「國母」之死〉，《武漢晚報》科教衛新聞；下載自《長江日報》報業集團數字報紙，2012年4月15日。

「麗季脅生」假說，似乎已過急地被一些學者奉為歷史常識。這對於國人的上古史觀，其實並無裨益，而其負面影響則不可謂不深遠。

大有別於其他學者所傾向的神話性詮釋，我們認為《楚居》篇「麗季段」只是一段平實的歷史記載，內容大概是：

麗季行動不自如，有膿水自下肢某部位流出，其母妣毖向天行賓禮祭拜，然後巫荊用楚這種藥物使麗季的患處復原，於是族人便稱為楚人了。

相信我們的這種理解，較之於「麗季自脅而出」之說，更加合乎情理和文字訓詁法則，因而更加接近歷史事實。

第四章

麗季足疾考

從上文的考析可見，我們能否正確地釋讀「不從行」一詞和「鬻」一字，對於了解《楚居》「麗季段」簡文的真正內容，起著關鍵的作用。如果大家能夠接受「不從行」應訓為「走路不順」的這個新觀點，則「鬻」字指為足部某處骨骼，較之指為「脅」（肋骨）的機會應要大一些。雖然一個人的肋骨或脅部患疾疼痛，也有可能導致走路不順的現象，但終究不如因患上足疾而「不從行」來得較直接和合理。

我們認為在《楚居》「麗季段」中，「麗不從行，渭自鬻出」二句，乃敘述楚先祖麗季的兩個主要病徵：一、行動不自如，或不良於行；二、膿水自下肢或下肢某處流出。這兩個徵狀都指向麗季足部患疾，而且看來病況不輕。麗季患病的時候，很可能年紀尚幼，因為簡文第三句「妣戲賓于天」，指出了為麗季祈福的是其母妣戲。因此，本文將通過以上三點關於麗季病情的信息（不良於行、下肢流膿和年幼），嘗試查考他

所患的疾病，以期能更進一步理解簡文所載的歷史事象和文化內涵。

在參考了中國傳統中醫典籍和現代中西醫學的研究之後，我們發現符合上述麗季病情信息的疾病，至少有以下五種：下肢潰瘍、化膿性關節炎、附骨疽、附骨痰、化膿性骨髓炎（包括急性血源性骨髓炎）等五種。下面我們將逐一分析：

1. 下肢潰瘍

下肢潰瘍屬傳統中醫學中「臙瘡」的範疇，是發生在小腿部位的慢性潰瘍，常因燙傷或外傷而引發；特點是經久不癒，或癒合後雖然收口，但因損傷而常常復發。初期病徵為局部色紅、糜爛、形成潰瘍。後期為潰瘍日久而瘡口凹陷，邊緣形如缸口，色灰白，流灰黑色或帶綠色的、味腥臭的膿水，潰瘍周圍皮膚色素沉著，或伴隨濕疹，或下肢靜脈曲張，甚至潰爛至脛骨。¹¹³

¹¹³ 魏連榮：〈中藥外治下肢潰瘍 50 例臨床分析〉；《醫藥產業資訊》，第 2 卷第 24 期，2005 年 12 月；第 108-109 頁。

明代著名外科醫學家陳實功（1555-1636）所著的《外科正宗》卷之四「臙瘡第七十四」云：「臙瘡者，風熱濕毒相聚而成，有新久之別，內外之殊。……又年久頑臙，皮肉烏黑下陷，臭穢不堪……」¹¹⁴

清初順治、康熙間的外科名家王維德所著的《外科証治全生集》有云：「（臙瘡）生於小腿，男人謂之爛腿，女人謂之裙邊瘡。因氣滯血凝，經年累月，臭爛憎人。初起或腿上搔破，或生小瘡。因經熱湯湯氣，或食毒物，或用瘡癬膏貼，爛成一孔……」¹¹⁵

從上述資料可知，臙瘡符合麗季下肢潰瘍流膿的病徵，同時我們推測，如果麗季所患的屬後期下肢潰瘍或臙瘡，潰爛至脛骨的話，則亦自然會不良於行了。而臙瘡一症，患者年齡老少皆有，因此不能排除麗季所患即此病的可能性。

¹¹⁴ 明·陳實功著，胡曉峰整理：《外科正宗》，（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7年7月第1版；第279頁。

¹¹⁵ 清·王維德著，胡曉峰整理：《外科証治全生集》，（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6月第1版；第29頁。

2. 化膿性關節炎

化膿性關節炎為化膿性細菌引起的關節內感染，最常見的致病菌為金黃色葡萄球菌。此病多發生於小兒，最常受侵犯的關節為髖關節和膝關節，其次為肘、肩、踝關節。此病感染途徑多元，包括口腔感染、扁桃體感染、上呼吸道感染，身體其他部位表淺的病灶，如癩、癰、毛囊炎等等血源性感染，也會因外傷、骨折和關節受感染而引起。症狀包括滑膜水腫、充血，產生滲出液，最嚴重的階段，因感染波及整個關節及周圍組織，會有大量膿液。此病一般無明顯先驅症狀，發病較快，病人會全身不適，發熱，關節疼痛、腫脹、化膿，活動受限。¹¹⁶

現代中醫學認為，此病乃因人體正氣不足，邪毒壅滯關節而起，亦可因跌打閃挫而致。症狀可分三期：漿液滲出期（關節滑膜充血、水腫，關節腔內有漿液性滲出液）、漿液纖維蛋白滲出期（此期炎症繼續發展，關節腔內滲出液黏稠混濁，關節軟骨已遭受破壞，

¹¹⁶ 蔣科衛：〈化膿性關節炎在膝關節表現〉；骨科在線網（<http://www.orthonline.com.cn>），2010-03-01。

造成關節粘連而引起功能障礙)和膿性滲出期(亦即潰膿期,此期滲出液轉為膿性,內含大量細菌和膿細胞的膿液滲出體外,呈黃白色,病人關節活動出現嚴重障礙,甚至完全強直)。¹¹⁷

麗季所患的病,有可能就是化膿性關節炎:首先,此病多發於小兒,又以發生於髖、膝等下肢關節的機會最大;病情的中期,已經影響關節活動的正常功能,至後期,則關節會完全強直,不能活動。這些情況,完全符合我們對《楚居》篇中麗季病情的分析。「麗不從行」可能即本病的第二階段,下肢關節功能受到影響,行動不自如;「涓自膿出」就可能是膿液滲出體外的第三階段了。

3. 附骨疽

明代陳實功的《外科正宗》卷之三「附骨疽論第二十七」云:「夫附骨疽者,乃陰寒入骨之病也。但人之氣血生平壯實,雖遇寒冷則邪不入骨。凡人者,皆

¹¹⁷ 參考〈化膿性關節炎中醫療法大全〉;見中醫中藥秘方網,2011-12-23;下載自百度快照,13/1/2012。

由體虛之人，夏秋露臥，寒濕內襲；或房慾之後，蓋覆單薄，寒氣乘虛入裏，遂成斯疾也。初起則寒熱交作，稍似風邪；隨後腎腿筋骨作疼，不熱不紅，疼至徹骨。甚者曲伸不能轉側，日久陰變爲陽，寒化爲熱，熱甚而腐肉爲膿，此疽已成也。」¹¹⁸

現代中醫學亦指出，附骨疽（suppurative osteomyelitis）乃指毒氣深沉，結聚於骨而發生的深部膿瘍。本病好發於兒童，尤以十歲以下的男孩爲多見。發病部位以脛骨爲最多，其次爲股骨。一般有疔瘡或損傷（外傷）病史。病因風寒濕阻於筋骨，氣血凝滯而形成。徵狀初起爲寒熱，繼則筋骨疼痛，久則寒鬱化熱，腐肉成膿，潰後稀膿淋瀝不盡，不易收口，容易形成瘻管和死骨，必須待死骨脫出後始能逐漸癒合。中醫學界認爲此症非常接近西醫的急、慢性化膿性骨髓炎。¹¹⁹

附骨疽多發生於兒童，病發部位多爲脛骨或股

¹¹⁸ 明·陳實功著，胡曉峰整理：《外科正宗》，（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7年7月第1版；第173頁。

¹¹⁹ 參考百度百科之〈附骨疽〉條；下載日期：29/2/2012。

骨，又有腐肉成膿的現象，與麗季的病況脗合，因此，麗季患的也可能是附骨疽。

4. 附骨痰

清代名醫高秉鈞（1755-1827）所著的《瘍科心得集》亦有論附骨疽一病，基本承襲陳實功的說法；但他有論附骨痰這種非常近似附骨疽的疾病，值得注意：「附骨痰者，亦生於大腿之側骨上，為純陰無陽之症。小兒三歲五歲時，先天不足，三陰虧損，又或因有所傷，致使氣不得升，血不得行，凝滯經絡，隱隱徹痛，遂發此瘍。初起或三日一寒熱，或五日一寒熱，形容瘦損，腿足難以屈伸，有時疼痛，有時不痛，骨酸漫腫，朝輕暮重，久則漸漸微軟，似乎有膿，及刺破後，膿水清稀，或有豆腐花塊隨之而出，腫仍不消，元氣日衰……漸成童癆而斃。」¹²⁰

從高氏的論述看來，附骨痰可稱之為三五歲小兒的附骨疽，唯一稍異的徵狀是膿水比較清稀而已。雖

¹²⁰ 清·高秉鈞著，田代華整理：《瘍科心得集》；（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6月第1版；第73頁。

然從《楚居》篇我們看不到麗季當時的年紀，但估計仍處於小兒至少年之間。因此，麗季所患的病也有可能是附骨痰。

5. 化膿性骨髓炎

化膿性骨髓炎（pyogenic osteomyelitis）乃化膿菌引起骨組織的炎症；病原菌主要為金黃色葡萄球菌，其次為乙型鏈球菌、白色葡萄球菌，偶爾為肺炎球菌等等。感染途徑與化膿性關節炎相近，分血源性、外傷性及骨骼附近軟組織感染擴散等。此病有急性和慢性兩種，前者以骨質吸收、破壞為主，後者以死骨形成和新生骨形成為主。化膿性骨髓炎可以發生在任何部位的骨髓，例如手指骨骨髓炎，當然也可以有下肢各部位的骨髓炎。其病徵包括早期有局部劇痛，肌肉有保護性痙攣，使肢體活動受到限制等等；患處腫脹，當膿腫穿破骨質、骨膜至皮下時，即有波動；穿破皮膚後，形成竇道，經久不癒。此外，患者多有急性骨髓炎和開放性骨折病史。¹²¹

¹²¹ 參考百度百科之〈化膿性骨髓炎〉條；下載日期：29/2/2012。

還有一個病名，叫做急性血源性骨髓炎的，相信是化膿性骨髓炎的一種，其致病菌、感染途徑等，與化膿性骨髓炎無異，甚至與化膿性關節炎也很類似。醫學研究指出，急性血源性骨髓炎是小兒最常見的骨急性化膿性炎症，發生於男孩多於女孩，尤其好發於股骨下端和脛骨上端。病發之初，表現高熱、寒戰、嘔吐和脫水，其後患肢活動受限，會有下肢骨因受累而拒絕負重，或避痛性跛行的現象。¹²²

麗季「不從行」和「涓自膿出」的病徵，也符合上述「肢體活動受限」和「膿腫穿破皮膚」等病情描述。而急性血源性骨髓炎常發於男孩，則亦與我們所估計的麗季的情況相合。

本章小結

綜合上述五種麗季可能患上的腿部疾病，我們發覺有幾個共通點：1. 患者發病部位多在下肢，病情比較嚴重的時候會不良於行；2. 患處會有嚴重發炎，因

¹²² 見大夫網 (<http://www.daifumd.com/>) 之小兒急診科的〈急性血源性骨髓炎〉條，2006-04-06。

此最終會流膿；3. 發炎多因細菌感染而引致，而最主要的病原菌，乃金黃色葡萄球菌等等；4. 病症患者多為幼兒，或因其抵抗力較弱的緣故。

事實上，我們在戰國時期竹簡裏，仍可看到一些楚人為患足骨疾者而占卜的記錄，可見當時足骨疾對楚人來說是一種關乎生死的嚴重疾病。如《望山簡·一》的簡文：

以心懣，不能食，以驟欠，足骨疾//（第38號簡）

//驟欠，足骨疾，尚毋死。占之：恒貞吉，不死//
（第39號簡）¹²³

據此我們可以推論，在妣毖為麗季足疾舉行賓天禮之際和巫荆為麗季治療之前，極可能也曾有過類似上述簡文所提及的占卜；而且據上引卜辭看來，當時的楚人對於治療足骨疾，已有一定的信心。

此外，我們可從一些古代民俗史料得知，麗季的足疾，極有可能是楚地的風土病。晉代張華《博物志》

¹²³ 見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下編：釋文；（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年2月第1版；第478頁。

卷一有云：

山居之民多癭腫疾。癭由於飲泉之不流者。今荆南諸山郡東多此疾腫，由於踐土之無鹵者。今江外諸山縣，偏多此病也。¹²⁴

上引文中所謂的疾腫，或即足腫，古代稱為「癭」，又作「癭」、「瘡」、「疔」等等。《說文·疔部》云：「癭，脛氣足腫。从疔童聲。《詩》曰：既微且癭。時重切。癭，籀文从尤。」段玉裁注云：「脛氣腫。《小雅·巧言》：既微且癭。《釋訓》、《毛傳》皆曰：骭瘍為微，腫足為癭。按云脛氣腫即足腫也。」¹²⁵ 又，《集韻》釋謂「創遺也」，或作腫。¹²⁶ 《康熙字典》癭字云：「下濕地則生此疾。」¹²⁷ 故可推知，足腫之疾，早已見載於古代文獻，或在上古社會已經流行；而在晉代的荆

¹²⁴ 晉·張華著：《博物志》，卷一；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網上版），子部／小說家類／瑣記之屬；（香港）迪志文化出版有限公司；2012年7月16日下載；第a47579b頁。

¹²⁵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¹²⁶ 《集韻》；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¹²⁷ 文淵閣藏本殿版《康熙字典》（增訂篆字，銅版景印）；（香港）華僑辭典出版社，不著出版年份；寅集上·尤部·第九條。

南山區一帶，已是一種風土性流行病。

此外，據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同仁胡孝忠博士口述，在他的老家四川宜賓農村，至今仍是漫山黃荊，村民一般在端午時節，把黃荊枝與菖蒲一起掛在房子的門戶上，或屬辟邪的民俗。而當地仍有上述《博物志》和《康熙字典》所記載的足腫之疾，村民稱之謂「肥水」，主要病徵為初期腳上起水泡、痕癢，繼而腳腫（村民稱為「有黃水」）；病因主要是踐及可能帶菌的濕土，但當地人長年累月總結經驗，已掌握到一種避疾的方法，就是在踐及濕土之前，先以清水濕腳即可。可見足腫之疾，確為自古至今流行於中國南方農村或山區地帶的風土疾病。

上述這些出土文獻材料、民俗史料和口述資料，更進一步加強了我們所推論的「麗季足疾」的時代性和地域性依據。

第五章

楚乃上古醫藥考

上文提到,《楚居》「麗季段」的第四句簡文爲「晉戕賅汙鬘以楚」,意思是「巫荆利用楚來使麗季的鬘部復原」。究竟「楚」是甚麼?雖然簡文釋讀者對它的作用有不同的見解,但是他們都一致地把「楚」釋作「荆條」。事實上,古代學者亦多以荆、楚互訓。如《說文·木部》云:「楚,叢木。一名荆也。」¹²⁸又《說文·艸部》云:「荆,楚木也。」¹²⁹總之,古往今來,學者多認爲荆、楚乃是同一種植物的不同名稱。

我們則認爲,荆楚混稱,可能只是其中一種情況而已。「楚」除了可指稱整株荆樹之外,或亦可以表示荆這種植物頂端或未梢的葉穗、花朵和籽實部分,蓋即南宋章樵所言的「荆之翹」。《古文苑·荊州牧箴》

¹²⁸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¹²⁹ 《說文解字》大徐本及段注本;見中華民國教育部,《異體字字典》網路版(<http://dict.variants.moe.edu.tw/>)。

章樵注謂：「荆，牡荆也。楚，荆之翹者。土多此木，因以名州。」¹³⁰ 章樵對荆楚這種植物的認識，值得我們參考。簡文中該「楚」字的真正含義，究指整株植物，還是它的穗部，尚需進一步考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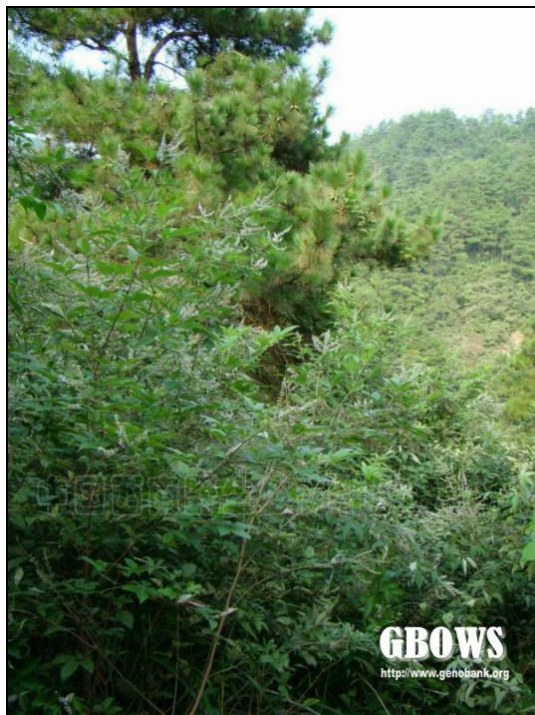
牡荆穗部

(轉錄自百度圖片網，謹向原攝影者致謝)

至於《楚居》故事中「楚」這種植物的作用若何？有說它是「剖腹」工具，上文已舉出「荆楚無刺，不

¹³⁰ 漢·揚雄：〈荊州牧箴〉；見《古文苑》卷十四；文淵閣《四庫全書》電子版（網上版），集部／總集類；（香港）迪志文化出版有限公司；2012年7月16日下載；第 d32686a 頁。

利於剖割」的論點，對此說加以質疑。又有說它是「包紮妣毆遺體脅部」或者是「替換妣毆肋骨」的用具。從歷史唯物辯證的角度來看，以荆條替換肋骨之說略嫌荒誕。我們雖不同意「包紮妣毆遺體脅部」的簡文訓詁，但該說法指的以荆條包紮傷口，則尚有一定的醫學理據可稽。



野生牡荊樹

（轉錄自百度圖片網，謹向原攝影者鳴謝）

中醫醫治外科骨傷，古來有「夾縛」、「包縛」、「傅貼」等方法。唐代《仙授理傷續斷秘方》之〈醫治整理補接次第口訣〉：「凡夾縛，用杉木皮數片，周回緊夾縛，留開皆一縫，夾縛必三度，縛必要緊。凡平處，骨碎皮不破，用藥貼，用密夾縛。大概看曲轉處，腳凹之類不可夾縛，恐後伸不得，止用黑龍散貼，帛片包縛，庶可曲轉屈伸。有數處如指骨斷，只用苧麻夾縛；腿上用苧麻繩夾縛，繩如錢繩許大。」書中另有數段提到夾縛和傅貼的，不贅引。¹³¹ 由這些記載可知，在唐代，外科的包紮和傅貼程序，需要用某些材料，如杉木皮、苧麻、苧麻繩、帛片、絹片和板子、皮紙、油紙等等。而我們已知道，黃荆枝條堅韌，其樹皮又可製紙，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帶有藥性的楚（黃荆），在比唐代更早的上古時代，也有可能像唐代時的杉木、苧麻等植物一樣，被利用為醫學上包紮和傅貼用的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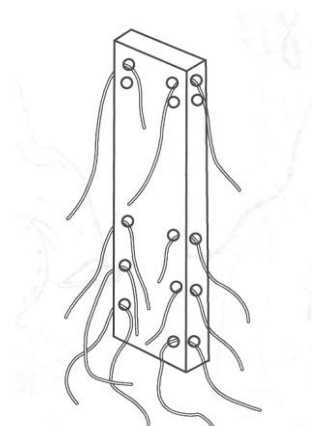
此外，中醫外科還有一些醫療器具（見下面插

¹³¹ 唐·蘭道人著，胡曉峰整理：《仙授理傷續斷秘方》；（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8月第1版，2008年6月第1版第2次印刷；第19-20頁。

圖)，如振挺（通傷患四旁凝結之氣血）、通木（醫脊柱骨）、腰柱（醫腰骨）、竹帘與杉籬（固定肢體骨折處）、抱膝（固定膝蓋骨）等等，皆以竹或杉木製成。¹³² 以我們所了解的黃荆條堅韌而帶藥性的特質，如果說它曾被古人用為製造類似上述外科醫療器具的原材料，也是不無可能的。

以下中國古代醫療器具及用法插圖 10 張

（轉錄自清·胡廷光編、胡曉峰整理，《傷科匯纂》）



通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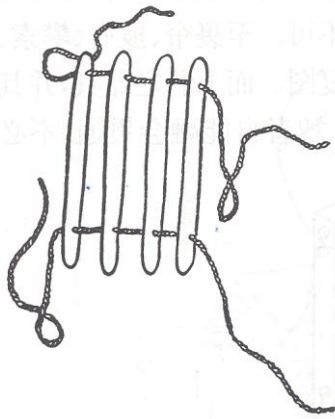
¹³² 清·胡廷光編，胡曉峰整理：《傷科匯纂》附圖部分及卷之三〈器具總論〉部分；（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6月第1版；第19-21、40-47頁。



通木背面用法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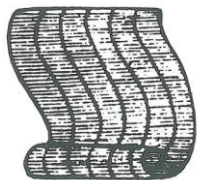
通木正面用法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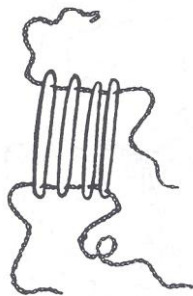
腰柱图



腰柱用法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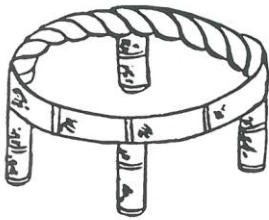
竹帘图



杉篱图



竹帘杉篱用法图



抱膝图



抱膝用法图

無論如何，就《楚居》的記載而言，我們認為「包紮」說的可能性較低，上文已有論述。但如果直接從醫藥的角度，去理解這個「楚」字，當更適切。換言之，我們相信簡文中的「楚」，實應為醫治楚人先祖麗季蠟疾的藥物。

在中醫藥學上，「楚」是藥材「牡荊葉」或「黃荊葉」的別名。由於歷史、風土、用法，以至植物變種等等原因，中藥每每有一物多名的情況。現在被正名為牡荊葉的楚也不例外。據《中藥正別名速查》一書所載，牡荊葉又名黃荊、小荊、楚、荊、鋪香、午時草、土柴胡、蚊子柴、山京木、土常山、奶疽、野牛膝、布惊草、蚊香草、布荊草、埔姜、沙京木、黃荊條、荊條棵、黃荊柴、五指柑等等。¹³³ 《中藥名考証與規範》一書中，對現定正名為牡荊葉（*Folium Viticis Negundo*）的這一種中藥，又名楚、荊……等等，提供了許多資料，一般指向楚和荊二名乃中藥牡荊葉的原植物名稱。¹³⁴

¹³³ 韓維恒編著：《中藥正別名速查》；（長沙）湖南科學技術出版社，2011年5月第1版。

¹³⁴ 朱建平、王永炎、梁菊生主編：《中藥名考証與規範》；（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2007年3月第1版；見第211號「牡荊葉」條；上卷，第1255-1259頁。



陳月明繪·牡荆

(轉錄自百度圖片網，謹此鳴謝)

在植物學上，黃荆(*Vitex negundo* L.)和牡荆(*Vitex negundo* L. var. *cannabifolia* (Sieb. et Zucc.) Hand. -Mazz.)，同為馬鞭草科(Verbenaceae)落葉灌木或小喬木，產於長江以南各省，生於山坡路旁或灌

木叢中，莖皮可造紙及製人造棉，莖葉治久痢，種子為清涼性鎮靜、鎮痛藥，根可以驅蟻蟲，花和枝葉可提取芳香油。¹³⁵

中藥黃荊則包括上述黃荊和牡荊，因為品種和藥性極相近，藥業界多混合採收（但也有嚴格區分的，茲不贅述）。黃荊的根、莖、葉、果實（黃荊子）等，皆可入藥；其性味、效用，簡列如下¹³⁶：

¹³⁵ 《中國植物志》第 65(1)卷；轉引自中國植物物種信息數據庫；下載自百度快照網頁，下載日期：3/4/2012。

¹³⁶ 筆者據中國植物物種信息數據庫、中藥材百科、百度百科等等網上資源整理而成。

黃荊各部分的性、味及功能簡表

植物部位	味	性	功效	主治
根、莖	苦、微辛	平	清熱止咳，化痰截瘧。根部能解表，去風濕，理氣止痛。	用於支氣管炎、瘧疾、肝炎。 莖可治關節炎、風濕骨痛。
葉	苦	溫（一說涼）	化濕截瘧，消腫。	用於感冒、腸炎、痢疾、泌尿系統感染、腰腳風濕痛。外用治濕疹、皮炎、腳癬。鮮葉搗爛敷，治蟲蛇咬傷。 下肢潰瘍、外傷出血。（苗族） 風濕、跌打腫痛、瘡癰疥癬。（傣族） 嫩枝和葉可治風濕性關節炎。（侗族） 骨瘤引起的下肢癱瘓、骨折、刀傷出血。（黎族） 鮮葉主治風濕頭痛、外傷出血。（仡佬族）
果實	苦、辛	溫	止咳平喘，理氣止痛。	用於咳嗽哮喘、胃痛、消化不良、腸炎、痢疾、腰腳風濕。
全株				感冒發熱、風濕性關節炎、胃痛、皮膚痕癢。（瑤族） 感冒發熱、風濕。（壯族）

我們在上文提到《楚居》「麗季段」的開首兩句「麗不從行，渭自鬻出」，應指麗季的病情。簡文顯示出，麗季患上了某種疾病，其病徵是走路不順，而且鬻部有膿水流出。用現代西醫術語來說，這是患處嚴重發炎流膿的現象，使患者疼痛不適，以致行動困難。那麼，巫師用來治癒麗季的「楚」，必定是能夠針對這些症狀的藥物。中醫藥學的研究告訴我們，黃荊的基本藥效包括了祛濕、清熱、消炎、消腫、解毒、鎮痛等等，完全能夠適用於《楚居》篇所述麗季的病情。傳統中醫大概會從瘍科（即傳統中醫外科）利濕解毒、活絡消腫的方向治理。

黃荊（即楚）作為一種中醫外科用的藥物，仍可見於唐宋以來傳世中醫典籍的記載。例如唐代藺道人（約公元九世紀中期）所著的《仙授理傷續斷秘方》中，有〈除痕方〉，謂欲傷後瘡癒無痕，可用此方，其中黃荊子就是四味主藥之一。¹³⁷ 清代傷科名醫胡廷光（嘉慶年間人）在其所著的《傷科匯纂》卷之八〈下

¹³⁷ 唐·藺道人著，胡曉峰整理：《仙授理傷續斷秘方》；（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8月第1版，2008年6月第1版第2次印刷；第39頁。

部末子藥〉條，即以牛膝與黃荊子爲主藥，謂可醫骨傷。又卷之十一〈嚙傷總論〉中，引談野翁《試驗方》以黃荊嫩頭搗汁塗泡，可消毒蛇咬傷而引致的洪腫、發泡等。¹³⁸ 我們有理由相信自唐代以來的醫家所重視黃荊的藥用價值，應不出消腫、抗炎這兩大項。



黃荊子

（轉錄自百度圖片網，謹向原攝影者鳴謝）

簡文中的「楚」，如果取「荊之翹」義，或相當於中藥「黃荊葉」及／或「黃荊子」。近年中醫學界對這兩種黃荊藥物的藥理研究表明，二者皆有增強免疫

¹³⁸ 清·胡廷光編，胡曉峰整理：《傷科匯纂》；（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2006年6月第1版；第259-260及348頁。

力、解熱鎮痛、抑菌和抑制腫瘤細胞生長等作用。其中的抑菌作用，主要是能有效抑制金黃色葡萄球菌。呂源玲、王洪新的研究報告指出，黃荊子、黃荊根煎劑及黃荊葉提取物的濃縮液等，對細菌（包括金黃色葡萄球菌等等）有很明顯的抑制效果。¹³⁹ 蘇泉等人的論文也指出，透過觀察黃荊子不同器官甲醇提取物抑菌作用時發現，黃荊子不同器官提取成分對多種細菌（包括金黃色葡萄球菌）均有明顯抑制作用。¹⁴⁰

金黃色葡萄球菌（*Staphylococcus aureus*）是最常見可引致化膿性炎症，如癬、癰、中耳炎、鼻竇炎、骨髓炎、膿毒病、壞死性筋膜炎等等的主要病原菌，一般會在弄傷皮膚或傷口處造成感染，引致發炎。上一節所提及麗季可能患上的疾病，包括化膿性關節炎、附骨疽、附骨痰、化膿性骨髓炎（包括急性血源性骨髓炎）等等，均主要由金黃色葡萄球菌等細菌感染所引致。這些化膿性細菌感染的症狀，在傳統中醫

¹³⁹ 參考呂源玲、王洪新等著：〈黃荊葉提取液抑菌作用的研究〉；《中國野生植物資源》2001・21（5）；第41-43頁。

¹⁴⁰ 參考蘇泉、柳偉、陳蓓蓓著：〈黃荊子化學成分及藥理作用研究進程〉；《浙江中醫雜誌》第45卷第6期，2010年6月；第462-463頁。

學上屬於「外科」，即「瘍科」的範疇。而我們有理由相信，「楚」乃上古時代用以抑制各種由金黃色葡萄球菌等細菌所引致的疾病的一種靈藥，而「巫荆」應就是楚族人中一位掌握了這種藥物效用知識的大巫。

周代由瘍醫總理「瘍科」的藥物和治療方案，有腫瘍、潰瘍、金瘍（利器所傷）、折瘍（骨折）之分，前兩類大抵以發病的徵狀來命名，後兩類則明言傷病之因。《周禮·天官冢宰》有載：

瘍醫掌腫瘍、潰瘍、金瘍、折瘍之祝藥劑殺之齊。凡療瘍，以五毒攻之，以五氣養之，以五藥療之，以五味節之。凡藥，以酸養骨，以辛養筋，以鹹養脈，以苦養氣，以甘養肉，以滑養竅。凡有瘍者，受其藥焉。¹⁴¹

其中「以辛養筋」、「以苦養氣」的理論，代入楚（黃荆、牡荆）的味辛、苦而言，可推知簡文中「楚」這種藥物，當亦有為麗季養筋和養氣的療效。

與周代的瘍醫制度不同，《楚居》篇中，為楚先祖

¹⁴¹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麗季治病的人不稱「醫」而稱「巫」。早有學者指出，上古時代巫往往兼有醫的功能，有巫醫不分的現象。例如周策縱就曾引《逸周書·大聚解》、《山海經·海內西經》等等，論證「中國古代的巫術與醫藥兩種工作不分或相連，古書記述的頗多」¹⁴²，並指出古代巫醫的工作範圍，大致包括「除了以歌舞降神、跳月、望氣、祭風雨、祀生產、送死等工作之外，在健康醫藥方面，至少已使用：祝禱（包括反面詛祝）、絜除、驅疫、醫酒、湯液、草藥、蠱毒、鍼石、灸艾、火等，此外，也許還從事烹調的工作」¹⁴³。

《楚居》篇記述的這個巫師施術的場景，我們實在不必從神秘主義或者神話學的角度去詮釋。簡文謂「巫荆賅其鬻以楚」，這除了是發生在楚先祖麗季身上的一段重要史事之外，也是一則有關於楚族大巫行醫治病的成功案例的歷史記載。而這位巫師名為「巫荆」，極可能就是因為他以善用荆楚這種植物而見稱。

¹⁴² 周策縱：《古巫醫與“六詩”考——中國浪漫文學探源》；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10月第1版；第51-52頁。

¹⁴³ 周策縱：《古巫醫與“六詩”考——中國浪漫文學探源》，第四章〈巫醫與針灸、醫酒及其他治療術〉；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10月第1版；第63-69頁。

簡文其實透露了他以荆楚作藥，治癒幼主麗季的足疾；甚至「楚人」這個族名，也因此事而起。這也許同時反映了上古時代楚族醫藥科學的一項新突破，以及巫荆對楚這種植物的藥用價值的開發和科學利用的功績。

第六章

餘論

脫離「脅生神話」的思考軌跡，我們重新認識了清華簡《楚居》篇的「麗季段」文字，發現它其實並沒有太多的神話或傳奇色彩，它只是一段非常樸素的史實記載而已。它除了記錄了上古楚人族名由來的史跡之外，也向我們透露了一段中國上古外科醫學的重要歷史信息。故事發生的年代約為商末（公元前 1123 年或之前）。如果我們的考釋可以成立的話，它便會是目前已知較早期中醫外科醫學史上的一個完整而成功的個案。

我們認為，許多出土的上古文獻材料，其實都是可以從比較樸素和科學史的角度去重新研究的。以《楚居》「麗季段」簡文為例，過去的認識只局限於「脅生神話」的範疇而鮮及其他，這與以往大家都過度著重從神話傳說或者巫術等神秘主義的角度去解釋這段記載有關。無庸諱言，具權威性的「麗季脅生說」過早地被提了出來，而且被廣泛傳播，進而演成「定見」，

因而窒礙了我們以正常的步伐，去執行古文字的基本訓詁方法（即對簡文中古文字形、音、義的全面研究和仔細推敲）和研究。也正正是因為這樣，我們才未能更早地從科學史和醫學史等角度，來發掘這段簡文在中國文化史上更加重大的意義。

早在上世紀三十年代，唐蘭先生已在其《古文字學導論》書中，介紹過清代學者孫詒讓的古文字形體精密方法（偏旁分析法），並認為「有了這種方法，我們才能把難認的字，由神話的解釋裡救出來，還歸到文字學裡」¹⁴⁴。從《楚居》篇的大部分研究者，一股腦兒地把「渭自鬻出」向脅生神話傳說的方向推進，終致遠離史實這一點看來，唐蘭先生的說法依然很值得大家反思。饒師宗頤先生曾為訓詁文字之學立有三則科條：一、不輕議初文，以免於鑿；二、不濫用聲訓，用昭其慎；三、必索之上下文義，以求其安。¹⁴⁵ 從孫詒讓到唐蘭，再到選堂先生，都比較強調文字學和

¹⁴⁴ 唐蘭：《古文字學導論》（1935年7月稿本影印本）；（香港）太平書局，1965年12月版，1978年5月重印；下編，第二十三頁下至二十四頁下。

¹⁴⁵ 選堂教授詩文編校委員會：〈固庵文錄後序〉；見饒宗頤著，《固庵文錄》；（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年9月台一版；第434頁。

訓詁學的研究方法，其中孫詒讓和唐蘭特別注重古文字形體之學，而選堂先生則尤其反對濫用聲訓，這些都是很值得我們注意的。

在研究古史的時候，我們首先接觸到的，往往是一些出土和傳世的古文獻，因此，文字學和訓詁學的方法理應先行於古史學的種種概念或理論。而古文獻的詮釋，則首先離不開對古文字的合理釋讀和訓詁。至於像楚簡這一類需要編聯、釋讀和整理的出土古文獻，整理者角度的選擇，會在很大程度上主導了後來研究者的詮釋立場和研究方向。因此整理者在初步釋讀時，必須十分審慎；在對許多字詞尚未有充分的把握之前，應避免過早地提出具強烈傾向性的論斷。而後繼的研究者，更應力戒偏守固執，不宜死守整理者（多是前輩權威學者）的成說，或迴護自己的舊說¹⁴⁶；更應有學術上獨立自主的精神和批判（包括自我批判）的勇氣，這樣做才能夠發揮小心求證的把關功能，才會有助於古史研究的健康發展。

¹⁴⁶ 參考唐蘭：《古文字學導論》（1935年7月稿本影印本）；（香港）太平書局，1965年12月版，1978年5月重印；下編，第七十一頁下。我們認為這一條古字學的理論，其實也可以借用為古史研究的理論。

最後，我們還應慎重思考的問題是：在研究古史的時候，對於好像《楚居》篇這樣帶有歷史文獻性質的簡牘文獻，如果可以用古文字學、語言學、訓詁學、文獻學、民族學、民俗學、考古學和歷史學等研究方法解決問題的話，又是否一定要用神話傳說的角度去詮釋呢？

2012年8月3日完稿

「巫荊」或即「巫更」臆說

清華簡《楚居》篇的「麗季段」之中，提及一位巫師，我們認為他的名字可能叫巫荊（詳正文）。

巫荊或與《周禮·春官·籥人》所提及的九位大巫¹⁴⁷之一的「巫更」，不無關係。我們可以從三個方面去考察這個問題：

一、「更」(gēng)，《說文》謂「丙聲」，《廣韻》古行切，平庚見，陽部。¹⁴⁸；「荊」(jīng)，《說文》謂「刑聲」，《廣韻》舉卿切，平庚見，耕部。¹⁴⁹ 可見更、荊二字，上古音或極為相近。故《楚居》所記之巫荊，與《周禮》之巫更，可能有著某種關係，或為不同時代同一可沿襲的職位名稱，又或為同一人，蓋屬同名

¹⁴⁷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¹⁴⁸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1045頁。

¹⁴⁹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1924頁。

而異寫之例，亦未可知。

二、巫荆治癒麗季的時代，應在商末，故巫荆必與周文王和鬻熊二人同時代。頗疑《周禮》及其他古籍中諸巫的名稱，或為可代代沿襲的職位名稱，而非單純是個人的名字。若如此，則商末周初或亦有一位巫更，而其時代則與巫荆亦相脗合，但未知是否同一人罷了。

三、《周禮·春官·籥人》列巫更於九位大巫之首，排名更在巫咸之前；而前輩學者周策縱更以巫更為醫巫之首，並以之為針刺醫術創始初期，以魚骨和樹刺為工具的醫巫。¹⁵⁰ 我們認為《楚居》所述之巫荆，乃一位善用楚（又名荆）這一種植物（也是一種中藥）來作醫學用途的大巫，這樣說來，他完全有可能會把荆條製成木質刺針來施行針灸醫術。若果如此，則巫荆與巫更二者之間的關係，當更具研究價值。

綜上所論，我們推測巫荆或有可能就是巫更，但未敢以為必是，有待於異日更深入的考證。

¹⁵⁰ 周策縱：《古巫醫與“六詩”考——中國浪漫文學探源》；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年10月第1版；第93、98-99頁。

附論二

《楚居》篇「媮嘗羊」新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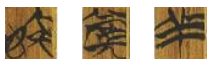
在清華簡《楚居》篇「麗季段」的前一段，首先載述了楚人始祖季連的移徙和居處概況，以及其娶妻生子的事跡。其後有「媮嘗羊」一語，頗為費解，研究者眾說紛紜，莫衷一是。但不少研究者或因受到古代脅生傳說的影響，而傾向於訓為「分娩暢順」。筆者認為「媮嘗羊」與正文所論的「麗不從行」一樣，與分娩產子無關；此語的釋義，有必要重新探討。

爲了方便討論，現將有關的簡文摘錄如下（按照清華簡整理者的讀法）：

季連……爰生經伯、遠仲。游（或毓）徜徉，先處于京宗。穴禽遲徙于京宗……¹⁵¹

引文中「游徜徉」或「毓徜徉」的簡文照片及釋文爲：

¹⁵¹ 詳《楚居》釋文之注釋；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1頁。



媮 嘗 羊

以下略述諸家的訓釋：

一、「媮嘗羊」諸說平議

「媮嘗羊」一語，少數學者支持整理者的觀點，而讀為「游徜徉」，大多數則同意讀為「毓徜徉」，各家的主張、訓釋角度和所持理據亦各有不同，茲列舉並論述如下：

(1) 讀為游徜徉。

這是整理者提供的兩個讀法之一，謂「媮，卽『毓』字，喻母覺部，在此讀為幽部之『游』。嘗，雙音符字，與『羊』構成聯綿詞，《廣雅·釋訓》作『徜徉』，並釋「徜徉」為戲蕩、游戲。¹⁵²但整理者並未對上下文理作進一步的疏通，因而引起了比較熱烈的討論。

¹⁵² 詳《楚居》釋文之注釋；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3頁。

子居按《楚居》篇的上下文推理，認為「游徜徉」即是「溯洛河而上」的意思。¹⁵³ 但他並未直接訓釋「游徜徉」一語，或者是採納了整理者注釋的引申義。

(2) 讀爲毓徜徉，意謂生育順暢。

這是整理者提供的第二個讀法。整理者云：「或疑『毓』讀本字，毓徜徉，意爲生育順暢。《詩·生民》亦載姜嫄生棄順暢事：『誕彌厥月，先生如達。不坼不副，無菑無害。』」¹⁵⁴ 復旦大學讀書會及陳民鎮等皆贊同此說。

關於「生育順暢」之說，陳民鎮作出了更進一步的演繹，並把「毓嘗羊」聯繫到後文「麗季段」的「麗不從行」，以作對應解釋：

「毓」，《國語·晉語四》韋注云：「生也。」按生育是否順暢，在衛生條件不甚發達的古代，是極受重視的。《左傳》隱公元年云：「初，鄭武公娶

¹⁵³ 子居：〈清華簡《楚居》解析〉；山東大學文史哲研究院簡帛研究網站，2011年3月30日。

¹⁵⁴ 詳《楚居》釋文之注釋；見《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壹）》；（上海）中西書局，2010年12月；下冊，第183頁。

於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因莊公「寤生」，生育不暢，武姜遂生厭惡之情。《詩經·大雅·生民》云：「誕彌厥月，先生如達。不坼不副，無菑無害。」則謂后稷生育順暢，「不坼不副」，是為吉祥之兆。《楚居》下文敘及妣毖生佶叔、麗季，謂「麗不從行，潰自脅出」，便是「坼」、「副」了，是為「不從行」，生產不順。妣佳生產緄伯、遠仲順暢，妣毖生麗季不順，這是前後照應的。¹⁵⁵

這個說法的缺點在於，古人對生育順暢重視與否，其實並不足以作為正確釋讀「媼嘗羊」的直接證據。而更重要的是，本文的正文部分，已經力證「不從行」不應訓釋為「生產不順」。因此，所謂「前後照應」的文義關係，並不能確立，理應重新思考。

(3) 讀為媼尚羊，意謂生育不甚通順。

黃靈庚亦指「媼嘗羊」一語，應作「生育不甚通順」解。所不同的是，他把「媼嘗羊」讀為「媼尚羊」。

¹⁵⁵ 陳民鎮：〈清華簡《楚居》集釋〉；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9月23日。

黃氏謂「尙羊」指委曲盤桓之貌；「毓尙羊」的意思是生絳伯、遠仲之時，尙羊委曲，不甚通順。¹⁵⁶

(4) 讀爲毓長祥或毓長永，意思是子孫繁衍、後嗣綿長等等。

守彬謂「毓尙羊」疑讀爲「毓長祥」，理解爲「他們的子孫繁衍、家族興旺」。¹⁵⁷ 王寧引用《商頌·長發》「長發其祥」，附和「毓長祥」這讀法。劉雲則訓「毓」爲「後嗣」，而改讀「嘗羊」爲「長永」，全句即是「後嗣綿長」的意思。¹⁵⁸

無論是「長祥」抑或「長永」，這些主張都擺脫了「嘗羊」讀爲「尙羊」的「主流共識」，增加了簡文訓釋的可能性。

這個解說方向的優點，是能夠幫助疏通《楚居》

¹⁵⁶ 黃靈庚：〈清華戰國竹簡《楚居》箋疏〉；《中華文史論叢》，2012.1，總第 105 期；第 64 頁。

¹⁵⁷ 守彬：〈讀清華簡《楚居》季連故事〉；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 年 1 月 10 日。

¹⁵⁸ 劉雲和王寧的言論，詳參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清華簡《楚居》研讀札記〉（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2011 年 1 月 5 日）一文下的評論。

篇「季連段」和「穴畬段」之間，亦即季連和穴畬之間的連接關係。論者每以《楚居》簡文的內容，認定季連和穴熊的時代相近，從而論斷《史記》等文獻的相關記載不正確。現在看來，如果「媯嘗羊」不訓為「生育（分娩）順暢」，而改訓為「後嗣綿長」等義的話，我們就不一定需要把《史記》、《世本》等史籍記載中，約生存於帝嚳至帝堯時代的季連，拉後到殷代盤庚以後來論說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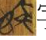
(5) 讀為媯漳陽，意謂生長於漳水、陽水一帶。

宋華強認為「媯」、「育」可訓為「長」、「養」；並列舉了一些文例，主張「媯嘗羊」等於「媯於嘗羊」，「嘗羊」是地名；「嘗」可通「漳」，「羊」可通「陽」；「媯漳陽」是說媯伯、遠仲生長於漳水、陽水一帶。¹⁵⁹

「嘗羊」可能是地名，這種說法是有道理的。但循音訓而讀「嘗」為「漳」，似乎還可再議。無論如何，「嘗羊」為地名之說，可以進一步擴展我們對簡文釋讀的思考空間。

¹⁵⁹ 宋華強：〈清華簡《楚居》1—2 號釋讀〉；武漢大學簡帛研究中心網站，2011年1月15日。

二、再說「毓」和「嘗羊」

簡文字，隸定爲「毓」，即「毓」字，學者皆沒有異議。「毓」，古同「育」，如《周禮·天官·大宰》「毓草木」、《漢書·五行志之上》「入地則孕毓根核」、《文選·班固〈東都賦〉》「豐圃草以毓獸」等等。此外，「毓」字又曾訓爲「生」、「長」、「養」等義。¹⁶⁰

甲骨文和金文的「毓」，即「育」字。此字從女從倒子，象婦人產子之形，古文字學家普遍認爲「毓」的造字本義爲「孕婦生子」，此外又引申爲先後的「后」。值得注意的是，在殷墟卜辭之中，有「毓祖乙」、「毓祖丁」等名，古文字學家甚至把「毓」直接讀曰「后」。¹⁶¹ 由此推論，在殷商時期，「毓」字已有「後嗣」的意思。因此，「毓」的字義，除了「生」、「長」、「養」之外，還應包括「後嗣」一義。

¹⁶⁰ 參考宗福邦、陳世鏡、蕭海波主編：《故訓匯纂》；（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7月第1版；第1205頁。

¹⁶¹ 詳參徐中舒主編，《甲骨文字典》；（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2006年9月第2版；第1581-1582頁。又，《象形字典》；<http://vividict.com>；育字條。

著於戰國中晚期的《楚居》篇，該文中「毓嘗羊」的「毓」字，很可能並非取其造字本義，而釋作其引申之義。如「毓」字訓為「養育」、「繁衍」等，作動詞用，則「嘗羊」或可指「上羊」（全句意謂緄伯、遠仲養殖上等的羊），又或可為地名（全句意謂緄伯、遠仲族人繁衍於嘗羊之地）。又如「毓」字訓為「後嗣」，作名詞用，則「嘗羊」或可指「掌羊」（意謂緄伯、遠仲的後代掌管牧羊之事），又或可讀為「徜徉」（意謂緄伯、遠仲後嗣綿長）。（最後一說，很接近上文引述的第四種說法。）從文字訓詁的角度而言，諸如上述不同組合的訓義，於《楚居》篇中皆通順可解，因此在我們取得更加充足的論據之前，仍不宜作最後定奪。

總之，我們認為整理者選擇了讀「毓嘗羊」為「游徜徉」或「毓徜徉」（訓為分娩順暢），而放棄了其他的可能更為合理的選擇，是可以商榷的。尤其是從文字訓釋的方面來看，似乎仍有欠周全，或可再作考慮。

三、釋讀上的更多可能

我們認為，「毓嘗羊」在《楚居》篇中的訓釋，除

了各家的說法之外，其他釋讀的可能方案尚有不少，茲列舉部分如下：

(1) 「毓裳羊」可以指「後代以牧羊爲業」

《周禮·夏官司馬》載有「羊人」一職，又云：「羊人掌羊牲。凡祭祀，飾羔。祭祀，割羊牲，登其首。凡祈珥，共其羊牲。賓客，共其灋羊。凡沈、辜、侯、禴、鬯、積，共其羊牲。若牧人無牲，則受布于司馬，使其賈買牲而共之。」¹⁶²

據此可知，周代設有「羊人」這一官職，以管理羊牲。周代繼承商代的制度，由此推論，則商末應已有類似的管理制度。《楚居》篇的「毓裳羊」，「毓」可訓爲「後代」，「裳」或可讀曰「掌」，義爲「掌管」，全句或即指季連的後代以管理羊群爲生，可能是商末的羊人，負責在京宗一帶掌管羊牲或牧羊，因而先居於該處。我們有理由相信，季連族有可能本是一個長於牧羊的部落，而其後裔則於晚商時期到達京宗地區，並以牧羊爲生，或是該部落向畜牧和定居發展的

¹⁶²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按：引文經筆者重新標點。）

一個過程。

(2) 「媯嘗羊」或指「後裔尙羊」

「嘗」亦可讀曰「尙」，意謂「崇尚」。全句則可指季連的後裔有羊的崇拜。季連族半姓，明顯與羊有關；楚地出土晚商時期的青銅器上，有羊飾¹⁶³，亦明顯與尙羊的民俗有關。看來《楚居》「媯尙羊」一語，或可與楚人以羊爲圖騰一說，相互印證。

(3) 「嘗羊」即「長羊」，或指「長羊之地」

如果「媯」字訓爲蕃育、繁衍等，則「嘗羊」可能是一個地名，或某個區域的總稱。《戰國策·魏策》載有「長羊之地」¹⁶⁴，《山海經·大荒西經》有「長羊之山」¹⁶⁵、「常陽之山」¹⁶⁶，《山海經·海外西經》有

¹⁶³ 參考汪松桂：〈試談湖南晚商青銅器上的「羊」飾〉（原載《江西文物》；1991年第3期）；見湖南省博物館編，《湖南出土殷商西周青銅器》；（長沙）岳麓書社，2007年10月第1版；第432-436頁。

¹⁶⁴ 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¹⁶⁵ 參考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7月第1版，1983年7月第2次印刷；第417頁。

¹⁶⁶ 參考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7月第1版，1983年7月第2次印刷；第409頁。

「常羊之山」¹⁶⁷ 等等。趙平安亦以「嘗羊」為地名，但釋「媯」為「生長」，意即「媯伯、遠仲在常羊長大」。

168

《山海經·大荒西經》內的記載，多與楚人的先祖有關，其中顓頊、老童、重、黎¹⁶⁹ 和吳回¹⁷⁰ 等皆楚人先祖，由此可見《山海經·大荒西經》對研究楚族起源史的重要性。而「長羊之山」與「常陽之山」，或即《楚居》「毓嘗羊」的「嘗羊」，蓋楚族經過歷代繁衍，仍不忘故老地名，以其上古的居地名稱，來命名其遷徙後所處的新地，亦未可知。

《戰國策·魏策》中的「長羊之地」，乃戰國中後期魏昭王六年（周赧王二十五年，公元前 290 年）獻

¹⁶⁷ 參考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 7 月第 1 版，1983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第 214 頁。

¹⁶⁸ 詳參趙平安：〈試說《楚居》「媯嘗羊」〉；見《文物》2012 年第 1 期；第 75-76 頁。

¹⁶⁹ 參考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 7 月第 1 版，1983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第 402 頁。

¹⁷⁰ 參考袁珂校注：《山海經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 7 月第 1 版，1983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第 412 頁。

秦之地的一部分。¹⁷¹ 其地或在魏國西部與秦國接壤之境。長羊的地望，至今尙無定論，筆者頗疑其範圍可能在今陝西省東南部、河南省西部，以至於湖北省西北部之間。該地於商晚期或者屬楚人的活動範圍。今湖北省西北境的襄陽，早於西漢時已建縣¹⁷²；「襄陽」與「嘗羊」讀音相近，因此估計襄陽得名的由來，或有可能與晚商楚人的遷徙史有關。而《戰國策·魏策》中所記的「長羊」地名，亦可能與楚人有關。

今湖北省清江流域又有土家族人聚居的長陽縣。據考古所得，該地於 1956 年發現舊石器時代中期的古人類化石，屬早期智人。賈蘭坡先生認為應已接近更新世中期的後期。化石被命名為「長陽人」，為長江以南最早發現的遠古人類。長陽人有著較多近於現代人的特徵，但與現代人相比，還有一定的距離。¹⁷³ 長陽，

¹⁷¹ 參考漢·司馬遷撰：《史記·六國年表第三》；（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9月第1版，1982年11月第2版及北京第8次印刷；第二冊，第739頁。又，諸祖耿撰：《戰國策集注彙考》卷二十四〈魏三〉第二則；江蘇古籍出版社，1985年7月第1版；下冊，第1240-1244頁。

¹⁷² 《漢書·地理志》載，襄陽屬南郡；注云新莽時曾改稱相陽。據（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電子文獻》。

¹⁷³ 參考賈蘭坡，《長陽人化石及共生的哺乳動物群》；見 VERTEBRATA

上古夏商時屬荊州之地，周時爲周南之地，秦末爲項羽西楚之地，隨朝名長陽縣，唐代繼置此縣；¹⁷⁴總之，西漢以前皆屬楚族勢力範圍。值得我們注意的是，《新蔡葛陵楚簡·甲三》第 92 號簡中亦有「長墜人」一詞，第 331 號簡有「倉墜」一詞¹⁷⁵，我們相信「長墜」、「倉墜」都可能是地名，而且都有可能與「長羊之地」有關。¹⁷⁶

至於《楚居》簡文「毓裳羊，先處于京宗」，可指

PALASIATICA ; Vol. 1 , No. 3 ; Sept., 1957 ; 第 247 至 256 頁、圖版及圖版說明 I 至 IV。另請參考《中國大百科全書·考古學卷》長陽人詞條；（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2 年 4 月第 1 版，2004 年 9 月第 7 次印刷；第 64 至 65 頁。

¹⁷⁴ 參考乾隆十九年李拔主修，《長陽縣志》地里志之沿革部分，葉五；見故宮珍本叢刊第 143 冊；（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 年 6 月第 1 版；第 40 頁。另同治五年陳惟模主修、譚大勳總纂之《長陽縣志》卷之一，地理志三，沿革表則云上古三代禹貢「縣境所在，山長谷荒，未由指目」，而至秦時已置縣隸南郡，但未具列縣名。見《中國地方志集成》之湖北府縣志輯第 54 冊；江蘇古籍出版社、上海書店、巴蜀書社；2001 年；第 438 頁。其中「山長谷荒」一語，尤堪玩味：未知是否與一些古籍所提到的長羊之山有關？

¹⁷⁵ 見劉信芳編著：《楚簡帛通假彙釋》下編：釋文；（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1 年 2 月第 1 版；第 447、452 頁。

¹⁷⁶ 何琳儀先生〈新蔡竹簡選釋〉則認爲，葛陵簡「長陽人」即隨縣簡之「長陽人」，而「尙」、「長」聲系可以相通，故「長陽」或「長陽」皆可讀「當陽」（在今湖北荊門）。見黃德寬、何琳儀、徐在國著：《新出楚簡文字考》；（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2007 年 9 月第 1 版；第 222 頁。是故當陽亦可能與「長羊」之地有關。

季連、緄伯和遠仲的後人，繁衍於長羊地區，並先於穴畬族人到達京宗定居。

四、小結

本文正文部分論證結果已指出，《楚居》篇「麗不從行」釋作「麗季出生時不順產」之說不可從。基於此，「毓裳羊」訓為「分娩暢順」的對應關係未必可以確立，故或可以排除。「游漳陽」一說則富有創意，唯未能確證。而其餘諸種釋義，則各有可取之處，因而暫時未有定論，尚待進一步的研究。

後記

本文從去年底開始動筆，本來只想對《楚居》篇竹簡中的若干字、詞略作考析，沒有料到斷斷續續地竟然寫了八個多月，期間共七易初稿，現在總算告一段落了。作為個人在簡帛學這個領域的第一次嘗試，是值得紀念的。

在寫作的過程中，曾經得到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的同人胡孝忠博士、陳德好小姐和羅慧小姐的幫助，謹此致謝。

而饒師選堂先生對我們的鼓勵，更是我們可以抗衡種種世俗干擾、堅持學術研究的最大動力；也只有在一種堅持底下，才能體會到真正的自由。謹藉此機會向先生致敬，並祝先生健康長壽。

鄭煒明 陳玉瑩 謹識

2012年8月14日

著者簡介

鄭煒明

(北京)中央民族大學文學博士。現為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高級研究員、學術部主任，兼任雲南大學校聘客座教授、黑龍江大學校聘客座教授、山東大學歷史文化學院客座教授。

已出版《非有意的詮釋》、《澳門文學史》、《氹仔路環歷史論集》、《況周頤先生年譜》、《況周頤研究論集》等三十餘種學術著作，並已在中國及其他國家的學術刊物上，發表論文二百餘篇。

常用筆名筆鳴。曾於海內外多次獲得新詩創作獎，其中包括 1994 年臺灣創世紀詩刊／社四十周年紀念詩創作大獎。已出版文學創作個人專集或合集共十種。有新詩作品入選兩岸四地多種重要詩選，並有作品入選大陸和臺灣的現當代文學大學教科書或教材。

陳玉瑩

英國南開普敦大學理學(財務學)碩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FCCA)。港澳自由學者。著有《況周頤年譜》(2011年增訂本，合著)和〈論《蕙風詞話》的文獻整理〉(合著)、〈從若干新見史料論潮陽陳氏運闡、運彰昆仲與況周頤之詞學淵源〉(合著)、〈選堂字考〉(合著)等論文。

從清華簡《楚居》看中國上古外科醫學

著者：鄭煒明 陳玉瑩

出版：香港大學饒宗頤學術館
香港薄扶林道大學2號2樓
電話：(852) 2241 5598
電郵：jaotipe@hku.hk

版次：2012年8月第一版

ISBN：978-988-16363-4-8